

永嘉真覺禪師

證道歌

白話註解

蘇俊源　註解



目錄

序言
鄭序 …… 3
許序 …… 6
自序 …… 9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本文 …… 10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簡介 …… 19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白話註解 …… 28
功德名錄 …… 204

鄭序

信解行證是佛法修學的次第。

所謂「佛法大海，唯信能入」，因此《華嚴經》說：「信為道源功德母，能長養諸善根。」信心堅定與否，有賴解義；佛法要義解得越深，信心將越堅定。但若僅止於解，只能說是佛學而已，談不上學佛。因此，解義之後，必須依法修持。解義的目的，在於認清目標——實相，「行」是依正確方法、正路，向目標前進。待解行相應，「信心清淨，則生實相」。

永嘉大師號玄覺，永嘉為浙江永嘉縣，是大師所居之地。以居住地稱呼其人，是對這個人的最高敬意，表示此人的德行，讓鄉里同感榮耀，可見大師德行之高，及對佛教界與當時人心之影響，極為深遠。

《證道歌》是大師親證如來真實義之後，所作之歌訣，歌訣雖不長，卻是大乘佛法的總綱領，引導修行者正確的目標，猶如燈塔，讓航行茫茫大海中的船隻不致迷航。《證道歌》之所以受重視，因能啟發修行者之正知正見，發無上心，不滯二乘。知見正，便不致於搞怪力亂神，亦不被其迷惑，更能幫助認理不清者，迷途知返，認理實修，親證為要。自古以來，不論修學何宗派，均奉《證道歌》為圭臬。

俊源兄廣學多聞，深入經藏，律己以嚴，主張經典應落實於日常生活，否則便流於空談，更認為生活即修行，極其平常，無有怪力亂神、迷信的成份。由於感嘆現今的修行者，失了準繩，在茫茫苦海中迷航了，遂發心注釋《證道歌》，以撥亂反正，盼迷航者皆能搭上道船，安然返航，道證無極。俊源兄治學嚴謹，旁徵博引，註釋有根有據，且有佐證，涉獵廣泛，有益融會貫通，並能深入淺出，初學者閱之，亦能獲益。

俊源兄宅心仁厚，無門戶之見，唯願大道昌行，同胞能共沾法雨滋潤，修持有成，為其發心注釋本書之宏願。樂見本書即將付梓，有幸先睹為快，如良師指引，獲益良多，期盼有緣獲贈此書者，深入研讀，於道業必有助益。

後學　**鄭清榮**　謹識

二〇〇九年四月十日

許序

自古以來，因緣總是在人間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聖佛也因眾生生死一大事因緣，經常倒裝下凡，為的是希望眾生能早日脫離六道輪迴，免於在苦海中遭受載沉載浮之折磨。然而眾生不能覺知「性空」，卻常沉迷於紅塵世界的「假有」，不知「五蘊」作用，讓我們受苦受難，不能突破，因而難以自由自在，常在紅塵中打滾，未能出離，萬劫不復。

既然為人，難免受因緣的作用，然而對於因緣的認知與應用，實為得到幸福人生的重要課題。因緣可以產生果報，果報又可以種下因緣，是以因緣的善用與惡用，實為我們在人生路途上重要的選擇，也是世人智慧開啟與否的關鍵。有智慧的人，總是善用當下的一切因緣，產生圓滿順暢與喜悅；愚癡的人，總是惡用目前的一切因緣，產生煩惱困頓與厭惡。

過完年後，邀請蘇講師到道場來講課，並決定共同來研究《永嘉玄覺

禪師證道歌》，從四月份開始，每週四晚上七點半至九點半，共八節課。上課之前，講師已經將講義整理好了，後學仔細地研讀數次，覺得內容對一個修道者來說，實是非常重要的啟智資料。當然，好的資料，也必須閱讀者能在生活中加以應用實踐，才能印證其中的奧妙，實得法益的滋潤，否則紙上談理，於修事無補，更容易造成理障，浪費性命。

永嘉大師，唐朝時浙江永嘉人，是中國禪宗的一位奇葩，在一次偶然的機會，與玄策共同到曹溪，晉謁惠能大師，受其印證，在佛教歷史上留下「一宿覺」的故事。大師將其所證悟的境界，毫不保留地在《證道歌》流露出來，其無上的智慧，開展禪宗輝煌的一頁，讓後面想要學佛道的人，更有一盞明燈可以照亮。

看了講義後，使我對此歌訣能有一番的認識，知道《證道歌》在市面流傳的版本甚多，在文字上有些許的不同，蘇講師經過著墨後，加以抉擇，採取目前講義的版本。講義中，首先將歌訣中一些難懂的字句，

在【註】中，一一加以詮釋，希望讀者能更認識其中的含意，從含意中去體會玄覺大師的用心。在資料中，將許多經典與《證道歌》相關的，一併列入【佐證資料】中，希望能達到觸類旁通的效果，並以簡捷的語氣，在【白話簡解】中，作深入淺出的闡述，這是講師的用心，除了感激之外，能在本書出版之前，搶先一睹，並為序，實屬有幸。

三清歷史文化院台北分院院主　**許宗茂**　謹識

西元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於台北分院

自序

佛教傳世二千五　度世救人出離苦　禪宗著重在頓悟
拈花微笑展機初　二十八傳達摩處　老水還潮神光度
六傳惠能衣鉢止　真覺禪師覺一宿　印證法身無一物
清清白白無染污　世人不明涅槃路　只因貪嗔癡三毒
證道歌訣悟基礎　盼望修士覺清楚　絕學無為煩惱無
自由自在會真如　修道修心明性初　勿起邪心勿嫉妒
後學學習將文註　才疏學淺難免誤　還望前賢多愛護
善加指導缺失補　感謝鄭經理許兄　為序相挺補不足
感恩大德出資助　圓滿達成今付梓

後學　蘇俊源　敬序

西元二〇〇九年四月十六日於台灣台北中和勤學齋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　本文

君不見

絕學無為閑道人
幻化空身即法身
五蘊浮雲空去來
剎那滅卻阿鼻業
頓覺了　如來禪
覺後空空無大千
比來塵境未曾磨
若實無生無不生

不除妄想不求真
法身覺了無一物
三毒水泡虛出沒
若將妄語誑眾生
六度萬行體中圓
無罪福　無損益
今日分明須剖析
喚取機關木人問

無明實性即佛性
本源自性天真佛
證實相　無人法
自招拔舌塵沙劫
夢裡明明有六趣
寂滅性中莫問覓
誰無念　誰無生
求佛施功早晚成

放四大　莫把捉
寂滅性中隨飲啄
諸行無常一切空
即是如來大圓覺
決定說　表真僧
有人不肯任情徵
直截根源佛所印
摘葉尋枝我不能
摩尼珠　人不識
如來藏裡親收得
六般神用空不空
一顆圓光色非色
淨五根　得五力
唯證乃知難可測
鏡裡看形見不難
水中捉月爭拈得
常獨行　常獨步
達者同遊涅槃路
調古神清風自高
貌悴骨剛人不顧
窮釋子　口稱貧
實是身貧道不貧
貧則身常披縷褐
道則心藏無價珍
無價珍　用無盡
利物應機終不吝
三身四智體中圓
八解六通心地印
上士一決一切了
中下多聞多不信
但自懷中解垢衣
誰能向外誇精進
從他謗　任他非

把火燒天徒自疲
觀惡言　是功德
何表無生慈忍力
非但我今獨達了
百獸聞之皆腦裂
游江海　涉山川
了知生死不相關
縱遇鋒刀常坦坦
多劫曾為忍辱仙
自從頓悟了無生
岑崟幽邃長松下

我聞恰似飲甘露
此則成吾善知識
宗亦通　說亦通
恆沙諸佛體皆同
香象奔波失卻威
尋師訪道為參禪
行亦禪　坐亦禪
假饒毒藥也閑閑
幾回生　幾回死
於諸榮辱何憂喜
優遊靜坐野僧家

銷融頓入不思議
不因訕謗起怨親
定慧圓明不滯空
師子吼　無畏說
天龍寂聽生欣悅
自從認得曹溪路
語默動靜體安然
我師得見然燈佛
生死悠悠無定止
入深山　住蘭若
閴寂安居實瀟灑

覺即了　不施功
猶如仰箭射虛空
爭似無為實相門
如淨琉璃含寶月
江月照　松風吹
霧露雲霞體上衣
不是標形虛事持
了知二法空無相
心鏡明　鑒無礙
一顆圓光非內外
棄有著空病亦然

一切有為法不同
勢力盡　箭還墜
一超直入如來地
我今解此如意珠
永夜清宵何所為
降龍鉢　解虎錫
如來寶杖親蹤跡
無相無空無不空
廓然瑩徹周沙界
豁達空　撥因果
還如避溺而投火

住相布施生天福
招得來生不如意
但得本　莫愁末
自利利他終不竭
佛性戒珠心地印
兩鈷金鐶鳴歷歷
不求真　不斷妄
即是如來真實相
萬象森羅影現中
莽莽蕩蕩招禍殃
捨妄心　取真理

取捨之心成巧偽
損法財　滅功德
頓入無生知見力
非但空摧外道心
布慈雲兮灑甘露
雪山肥膩更無雜
一法遍含一切法
諸佛法身入我性
非色非心非行業
一切數句非數句
體若虛空勿涯岸

學人不了用修行
莫不由斯心意識
大丈夫　秉慧劍
早曾落卻天魔膽
龍象蹴踏潤無邊
純出醍醐我常納
一月普現一切水
我性同共如來合
彈指圓成八萬門
與吾靈覺何交涉
不離當處常湛然

真成認賊將為子
是以禪門了卻心
般若鋒兮金剛焰
震法雷　擊法鼓
三乘五性皆醒悟
一性圓通一切性
一切水月一月攝
一地具足一切地
剎那滅卻三祇劫
不可毀　不可讚
覓即知君不可見

取不得　捨不得
不可得中只麼得
默時說　說時默
大施門開無壅塞
有人問我解何宗
報道摩訶般若力
或是或非人不識
逆行順行天莫測
吾早曾經多劫修
不是等閑相誑惑
建法幢　立宗旨
明明佛敕曹溪是
第一迦葉首傳燈
二十八代西天記
法東流　入此土
菩提達摩為初祖
六代傳衣天下聞
後人得道何窮數
真不立　妄本空
有無俱遣不空空
二十空門元不著
一性如來體自同
心是根　法是塵
兩種猶如鏡上痕
痕垢盡除光始現
心法雙忘性即真
嗟末法　惡時世
眾生福薄難調制
去聖遠兮邪見深
魔強法弱多怨害
聞說如來頓教門
恨不滅除令瓦解
作在心　殃在身

不須怨訴更尤人
栴檀林　無雜樹
走獸飛禽皆遠去
若是野干逐法王
有疑不決直須爭
非不非　是不是
非則善星生陷墜
分別名相不知休
數他珍寶有何益
種性邪　錯知解
外道聰明無智慧

欲得不招無間業
鬱密森沉師子住
師子兒　眾隨後
百年妖怪虛開口
不是山僧逞人我
差之毫釐失千里
吾早年來積學問
入海算沙徒自困
從來蹭蹬覺虛行
不達如來圓頓制
亦愚癡　亦小騃

莫謗如來正法輪
境靜林間獨自遊
三歲便能大嘯吼
圓頓教　沒人情
修行恐落斷常空
是則龍女頓成佛
亦曾討疏尋經論
卻被如來苦訶責
多年枉作風塵客
二乘精進沒道心
空拳指上生實解

執指為月枉施功
方得名為觀自在
飢逢王膳不能餐
火中生蓮終不壞
獅子吼　無畏說
不見如來開秘訣
維摩大士頓除疑
妙用恒沙也無極
粉骨碎身未足酬
恒沙如來同共證
了了見　無一物

根境法中虛捏怪
了即業障本來空
病遇醫王爭得瘥
勇施犯重悟無生
深嗟懵懂頑皮靼
有二比丘犯淫殺
猶如赫日銷霜雪
四事供養敢辭勞
一句了然超百億
我今解此如意珠
亦無人　亦無佛

不見一法即如來
為了應須還夙債
在欲行禪知見力
早時成佛於今在
只知犯重障菩提
波離螢光增罪結
不思議　解脫力
萬兩黃金亦銷得
法中王　最高勝
信受之者皆相應
大千沙界海中漚

一切賢聖如電拂
日可冷　月可熱
誰見螳螂能拒轍
莫將管見謗蒼蒼

假使鐵輪頂上旋
眾魔不能壞真說
大象不遊於兔徑
未了吾今為君訣

定慧圓明終不失
象駕崢嶸漫進途
大悟不拘於小節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簡介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又稱永嘉證道歌、證道歌。唐永嘉玄覺（六六三至七一三）撰，全文共有二四七句，每句大部分為七字，共一八一四字（一作二六七句，一八一七字），為古體詩之體裁，或四句或六句一解，揭示其悟境之要旨。撰述年代推定為神龍五年（七〇五）頃。本書以流麗之文體，敘述禪宗真髓，乃禪文學之絕唱，故廣受禪門喜愛。

永嘉玄覺禪師，俗姓戴，唐代溫州永嘉（位於浙江）人，字明道，號永嘉玄覺。八歲出家，博探三藏，尤通天台止觀。後於溫州龍興寺側巖下，自構禪庵，獨居研學，常修禪觀。偶因左溪玄朗之激勵，遂起遊方之志，與東陽玄策共遊方尋道。至韶陽時，謁曹溪惠能，與惠能相問答而得其印可，惠能留之一宿，翌日即歸龍興寺，時人稱之「一宿覺」。其後，學者輻湊，號真覺大師。世壽四十九，敕諡「無相」。著有《證道歌》一

首、《禪宗悟修圓旨》一卷、《永嘉集》十卷。

據《六祖壇經．機緣品》載：永嘉玄覺禪師，溫州戴氏子，少習經論，精天台止觀法門，因看《維摩經》，發明心地。偶師弟子玄策相訪，與其劇談，出言暗合諸祖。策云：「仁者得法師誰？」曰：「我聽方等經論，各有師承，後於《維摩經》悟佛心宗，未有證明者。」策云：「威音王已前即得，威音王已後，無師自悟，盡是天然外道。」曰：「願仁者為我證據。」策云：「我言輕，曹溪有六祖大師，四方雲集，並是受法者。若去，則與偕行。」覺遂同策來參，遶師三匝，振錫而立。師曰：「夫沙門者，具三千威儀，八萬細行。大德自何方而來，生大我慢。」覺曰：「生死事大，無常迅速。」師曰：「何不體取無生，了無速乎？」曰：「體即無生，了本無速。」師曰：「如是如是。」玄覺方具威儀禮拜，須臾告辭。師曰：「返太速乎？」曰：「本自非動，豈有速耶？」師曰：「誰知非動？」曰：「仁者自生分別。」師曰：「汝甚得無生之意。」曰：「無生豈有意耶？」師曰：「無意，誰當分別？」曰：「分別亦非

意。」師曰：「善哉，少留一宿。」時謂一宿覺。

註

一、禪師：通達禪定之比丘。原始佛教時代，阿羅漢為通曉一切禪法者；以後部派佛教時代，比丘之間產生各種專門人才，如經師、律師、論師、三藏師、法師、禪師等。其中專意坐禪，通曉禪定者，稱禪師。在中國，禪師之稱，不限用於禪宗名德，於天台宗、淨土宗、普法宗等專習坐禪者，亦稱禪師。後朝廷亦賜有德之僧予禪師號，中國禪宗北宗之祖神秀，獲諡「大通禪師」為最早。後有南宗之祖惠能於示寂後百餘年，獲諡「大鑑禪師」。生前即有賜號者，以宋代宗杲之受賜「大慧禪師」為嚆矢。

二、證道：其義有二：（一）指覺悟正道，即體達真理之意。（二）教正二道之一，指諸佛所證實理。證，為修習正法，如實體驗而悟入真

理，稱為證；即以智慧契合於真理。依其所悟，能證得智慧之結果，稱為證果。或次第履行修行階段而證，稱為分證。證，有契會真理而悟入之意，故有契證、證契、證會、證悟、證入等語詞。又證之境地，乃唯有自己體驗之意，故有己證、內證、自內證之稱。就能證而言，稱為證智、證知。對修因而言，稱為證得、證果。對教法或教道而言，則稱證法或證道。道，即至目的地的通路，或指踏行之路。據《俱舍論》卷二十五謂，道即通往涅槃（菩提）之路，為求涅槃證果之所依。準此，道乃意謂達成佛教終極目的之修行法則。廣義而言，亦指趣向果之通路，例如《大智度論》卷八十四謂，有人天、聲聞、緣覺、菩薩等四種道。人、天以十善、布施為道，而求世間之福樂；二乘以三十七道品為道，而求涅槃；菩薩以三十七道品、六波羅蜜為道，而求佛果。此外，惑、業、苦，稱為三道；惑為業之通路，業為苦之通路，苦為惑之通路，三者如輪，循環不止（輪轉）。又所謂三惡道、五道、六道等，即是依善惡業通入天、人、地獄等果，而產生

個別之果報（道別）、循環（輪轉）。

三、神龍：唐武后年號，中宗復辟時仍稱之（西元七〇五至七〇六）。

四、三藏：稱經藏、律藏、論藏為三藏。

五、天台：指天台宗，又作法華宗，乃六朝時智顗大師棲止天台山，唱立一宗之教觀，世稱天台大師，遂以所立之宗稱天台宗，或台教。又此宗依《法華經》以判一代時教，且最尊崇《法華經》，故又稱法華宗。

六、止觀法門：為天台宗之實踐法門，乃止息一切外境與妄念，而貫注於特定之對象（止），並生起正智慧以觀此一對象（觀），稱為止觀，即指定、慧二法。止與觀相輔相成以完成佛道，彼此有不可互離之關係，一如鳥之雙翼、車之兩輪。

七、玄朗：（六七三至七五四）唐代僧，乃天台第八祖，婺州烏傷縣（浙江義烏）人，俗姓傅，傅大士之六代孫，字慧明，號左溪。九歲出家。後因聞天台宗可清眾滯而趣一理，因詣東陽天宮寺，從慧威學

《法華經》等。復依恭禪師修習止觀，又涉獵儒書，兼好道宗，而自以止觀為入道安心之要。其後因好山林而隱居婺州浦陽縣左溪巖。世壽八十二，吳越王謚號「明覺尊者」，世稱左溪尊者。

八、玄策：（？至八五四）唐代僧，會稽（浙江）人，俗姓魯。幼隨父商旅四方，因赴天台山，參與「光明會」，目睹萬人朝拜之盛況，遂隨禪林寺智廣法師出家。其後參謁江西馬祖道一禪師，豁然得悟。於參遊途中，見黃陂九井山山勢奇秀，乃結茅為舍，後謚號「圓寂」。

九、曹溪：源出廣東省曲江縣東南，西水溱水，禪宗六祖惠能居此，大興佛法，後成六祖惠能之別號。

十、惠能：（六三八至七一三）又稱慧能，唐代僧，中國禪宗第六祖，號六祖大師、大鑑禪師。祖籍范陽（河北），俗姓盧，生於南海新興（廣東）。後其弟子法海將其教說匯編成書，名《六祖法寶壇經》。

十一、輻湊：以車輻聚於轂，形容人物之聚集和稠密。

十二、維摩經：凡三卷，計十四品，姚秦鳩摩羅什譯，又稱《維摩詰所

說經》、《維摩詰經》。本經旨在闡說維摩所證之不可思議解脫法門，故又稱《不可思議解脫經》。

十三、劇談：暢談。

十四、方等經論：乃宣說廣大平等之義理之經典論說。

十五、威音王：又稱威音王佛、寂趣音王佛，乃過去莊嚴劫最初之佛名。據《法華經　常不輕菩薩品》：「乃往古昔，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有佛名威音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劫名離衰，國名大成。其威音王佛於彼世中，為天人、阿修羅說法。（中略）是威音王佛壽四十萬億那由他恆河沙劫，正法住世，劫數如一閻浮提微塵；像法住世，劫數如四天下微塵。其佛饒益眾生已，然後滅度。正法、像法滅盡之後，於此國土復有佛出，亦號威音王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如是次第有二萬億佛，皆同一號。」可知威音王佛

乃多數佛之佛名。所謂「威音王已前」，乃禪林常用以指點學人自己本來面目之語句，意同「父母未生以前」、「天地未開以前」、「空劫以前」等語。此句乃表示無量無邊的久遠之前。

十六、沙門：意譯勤勞、靜志、息心、修道，為出家者之總稱。亦即指剃除鬚髮，止息諸惡，善調身心，勤行諸善，期以行趣涅槃之出家修道者。

十七、三千威儀八萬細行：為佛子持守日常威儀之作法。坐作進退有威德儀則，稱為威儀。比丘所應持守之二百五十戒，配以行住坐臥四威儀，合為一千戒，循轉三世（一說三聚淨戒），即成三千威儀。再配以身口七支（殺、盜、淫、兩舌、惡口、妄言、綺語）、貪瞋癡三毒及等分等四種煩惱，共成八萬四千。諸經舉其大數，但稱八萬細行。

十八、我慢：謂視我為一己之中心，由此所執之我而形成憍慢心。《成唯識論》卷四：「我慢者，謂踞傲恃所執我，令心高舉，故名我

慢。」

十九、生死事大：指生死問題極為重大，即勸人儘快求得解脫。

二十、無常迅速：無常，謂一切事物生滅流轉無靜止之時；迅速，則言其移變之快速。《雜阿含經》卷四十七：「諸比丘！命行遷變倍疾於彼導日月神。是故諸比丘，當勤方便觀察命行，無常迅速如是。」此乃說明歲月不待人，人之遷謝如此迅速。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白話註解

01

君不見

絕學無爲閑道人　不除妄想不求真　無明實性即佛性
幻化空身即法身　法身覺了無一物　本源自性天真佛
五蘊浮雲空去來　三毒水泡虛出沒

白話簡解

諸位大德，你們了解嗎?真能學至究竟、清靜無為的修道人，已經徹底了解萬法的實相，不再受到塵境的干擾，心已無分別，可以超越妄想與真實的名相，所以能夠不刻意去除妄想或者追求真實。體悟無明和實性都是佛性的作用，由水土火風等四大組成，幻化不實的空身，都是法身的現象。能覺知法身的本體，所有的萬事萬物萬相都是虛無的，只不夠是法

身所幻化的假相。人人本具的自性，都是一尊天真活潑的活佛。色、受、想、行、識等五蘊，有如浮雲一樣，在如太陽的本性上飄來飄去。貪、瞋、癡這三毒有如水泡一般，起滅無常，根本是虛無的。

註

一、見：觀視、推度之義。指由眼所見或推想，而對某事產生一定之見解。意謂見解、思想、主義、主張。《大毘婆沙論》卷九十五，謂「見」有觀視、決度、堅執、深入四義，及住矚、推求二義。此處可解為了解、知道。

二、絕學：極盡世間之學，也稱造詣獨到之學。絕棄後天可觀、可識、可見、可思議之學，進入先天絕妙、無為、空性、真實之學。

三、無為：無造作之意，為「有為」之對稱。即非由因緣所造作，離生滅變化而絕對常住之法，又作無為法。原係涅槃之異名，後世更於涅槃以外立種種無為。又稱真如、虛空、真理、無漏智、寂靜。

四、閑道人：閑，有防惡止非之意，即內心清淨，不受外境所干擾。道人，指修行佛道的人，又稱道者、道士，在禪宗則特指童行（有志入寺出家，而尚未得度者）而言。出家人即專門求道、修道者，故稱道人。

五、妄想：以虛妄顛倒之心，分別諸法之相。亦即由於心之執著，而無法如實知見事物，遂產生謬誤之分別。

六、真：真實，相對於假、俗、偽等義而言。最究竟者，稱為真；假則為方便、一時之義。例如佛身分為真身與應身，相對於應化身者，即為真身；又如法門分為真諦與俗諦，相對於世俗諦者，即為真諦。

七、無明：為煩惱之別稱，不如實知見之意；即闇昧事物，不通達真理與不能明白理解事相或道理之精神狀態。亦即不達、不解、不了，而以愚癡為其自相。泛指無智、愚昧，特指不解佛教道理之世俗認識。

八、實性：佛性的異名，又作如來性、覺性，即佛陀的本性，或指成佛之可能性、因性、種子、佛之菩提的本來性質，為如來藏之異名。據

《北本涅槃經》卷七載，一切眾生悉有佛性，凡夫以煩惱覆而無顯，若斷煩惱即顯佛性。

九、幻化：謂幻術師變化所現無實體之物。常用作譬喻，如說諸法皆由因緣假和合而生，空無實性，是為假有，喻如幻化之物相。又幻與化，為空法十喻之二，幻，謂幻術師之所作；化，謂佛菩薩等神通力之變化。

十、空身：謂地水火風四大假合，虛幻不實之肉體。

十一、法身：指佛所說之正法、佛所得之無漏法，及佛之自性真如如來藏。又稱法佛、理佛、法身佛、自性身、法性身、如如佛、實佛、第一身。據《大乘大義章》卷上、《佛地經論》卷七等載，小乘諸部對佛所說之教法及其所詮之菩提分法、佛所得之無漏功德法等，皆稱為法身。大乘除此之外，別以佛之自性真如淨法界，稱為法身，謂法身即無漏無為、無生無滅。

十二、覺：音譯菩提，即證悟涅槃妙理之智慧。有二義：（一）覺察之

義，係相對於「煩惱障」而言。煩惱之侵害如賊，僅聖者能覺知而不受其害，故謂之「覺」。（二）覺悟，係相對於「所知障」而言，無明之昏闇如睡眠，然聖慧一起，則明朗了知，如自睡眠中醒寤，故謂之覺。又凡夫之人，了無覺義；聲聞、緣覺等二乘之人，僅具自覺；而菩薩雖能自覺、覺他，然覺行未滿；唯獨有佛，為自覺、覺他，而又覺行圓滿者。

十三、本源：指自性清淨心，亦即根本之處。蓋眾生之自性本來清淨，然為後起之客塵煩惱所污染。得聞聖法之賢者了知此事，即精勤修習心性，還其清淨而得解脫。裴休之《圓覺經略疏序》：「所謂真淨明妙，虛徹靈通，卓然而獨存者也；是眾生之本源，故曰心地。」

十四、天真：謂天然而不假造作之真理。《止觀輔行傳弘決》卷一：「理非造作，故曰天真。」

十五、五蘊：又作五陰、五聚、五眾。為類聚一切有為法之五種類別：（一）色蘊，即一切色法之類聚。（二）受蘊，苦、樂、捨、眼觸

等所生之諸受。（三）想蘊，眼觸等所生之諸想。（四）行蘊，除色、受、想、識外之一切有為法，亦即意志與心之作用。（五）識蘊，即眼識等諸識之各類聚。

十六、浮雲：《維摩經》十喻之一。浮雲聚散不定，變幻莫測，以此比喻人身如浮雲，須臾變滅。

十七、三毒：又作三火、三垢，指貪欲、瞋恚、愚癡。一切煩惱本通，稱為毒，然此三種煩惱通攝三界，係毒害眾生出世善心中之最甚者，能令有情長劫受苦而不得出離，故特稱三毒。此三毒又為身、口、意等三惡行之根源，故亦稱三不善根，為根本煩惱之首。又依《大藏法數》第十五，二乘及菩薩皆有三毒。二乘之人欣求涅槃為貪欲，厭離生死為瞋恚，迷於中道為愚癡。菩薩欲求佛法為貪欲，呵惡二乘為瞋恚，未了佛性為愚癡。

十八、水泡：謂水因風動，或因物繫，忽爾成泡，須臾即沒，以譬喻眾生所受苦樂之事亦如水泡，起滅無常。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十九章：「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

二、《道德經》第二十章：「絕學無憂。」

三、《道德經》第三十七章：「道常無為，而無不為。」

四、《道德經》第三十八章：「上德無為，而無以為；下德為之，而有以為。」

五、《金剛經．如理實見分第五》：「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

六、《金剛經．法身非相分第二十六》：「若以色見我　以音聲求我　是人行邪道　不能見如來。」

七、《金剛經．應化非真分第三十二》：「一切有為法　如夢幻泡影　如露亦如電　應作如是觀。」

02

證實相　無人法　剎那滅卻阿鼻業　若將妄語誑眾生
自招拔舌塵沙劫

白話簡解

證悟真理的實相，人和法，只是幻化的作用，本來就是短暫虛無的假相。了解這個道理後，連最嚴重的阿鼻地獄業報，在剎那之間都會消滅於無形。如果不明真理的實相，卻以妄語來誑騙眾生，那是自己招來長久沙塵劫的拔舌慘報。

註

一、實相：又稱為本體、實體、真相、本性，引申為一切萬法真實不虛之體相，或真實之理法、不變之理、真如、法性等。此係佛陀覺悟之內

容，意即本然之真實，舉凡一如、實性、實際、真性、涅槃、無為、無相等。皆為實相之異名。以世俗認識之一切現象均為假相，唯有擺脫世俗認識，才能顯示諸法常住不變之真實相狀，故稱實相。

二、人法：即人與法之並稱。人指說教者或受學者，法指所說之教或所學之教。又具有心之作用者為人，不具心之作用者為法。例如，眾生依因緣和合而成立，是為人；五蘊為構成眾生之要素，是為法。人法二者本為空，無人我之執，以身為五蘊假和合，實無常一主宰之我體，稱為人空，觀此真理，則稱人空觀。無我法之執，以色等諸法亦歸於空而無實性，稱為法空。

三、剎那：巴利語音譯，意譯須臾、念頃，即一個心念起動之間，單作念，意為瞬間，為表時間之最小單位，約今之零點零一三或零一八秒。

四、滅：寂滅之簡稱，即涅槃之意。度脫生死，進入寂靜無為之境地，稱為入滅。又滅度為永滅因果，開覺證果。

五、阿鼻業：又稱無間業，指犯五逆罪者所作之業，導致受無間地獄苦果。蓋犯五逆罪者，臨命終之際，必定墮入地獄而無間隔，故稱無間業。依《地藏菩薩本願經》卷上〈觀眾生業緣品〉以五義解釋無間：（一）日夜受罪，以至劫數，無時間歇絕。（二）身形遍滿無間，一人亦滿，多人亦滿，故稱無間。（三）罪器叉棒，鷹蛇狼犬，鐵網鐵繩，飢吞鐵丸，渴飲鐵汁，苦楚相連，更無間斷。（四）不問男子女人，羌胡夷狄，天龍神鬼，罪行業感，悉同受之。（五）從初入時，至百千劫，一日一夜，萬死萬生，求一念間暫住不得；除非業盡，方得受生，以此連綿，故稱無間。

六、妄語：十惡之一，又作故妄語、虛妄語、虛誑語、妄舌、虛偽、欺。特指以欺人為目的而作之虛妄語。依《四分律》卷二載，未至菩提而妄言得菩提者，即犯波羅夷（為教團驅逐之大罪），此係大妄語（未得言得，未證謂證）。據《大智度論》卷十三載，犯妄語戒而無慚愧心者，自斷於至涅槃及生天之道，並有口氣臭、善神遠離等十種罪

過，此稱為妄語十罪。

七、誑：即以種種手段迷惑他人之精神作用。

八、眾生：又稱有情、含識、含生、含情、含靈、群生、群萌、群類。普通指迷界的有情。依《雜阿含經》卷六：「佛告陀羅，於色染著纏綿，名曰眾生；於受、想、行、識染著纏綿，名曰眾生。」《長阿含經》卷二十二〈世本緣品〉載，無男女尊卑上下，亦無異名，眾共生於世，故稱眾生。《俱舍論光記》卷一，解為受眾生之生死，故稱眾生。《大智度論》卷三十一〈大乘同性經〉卷上謂，眾生係以五蘊等眾緣假合而生，故稱眾生。又《不增不減經》載，法身為煩惱所纏，往來生死，故稱眾生。一般以為無明煩惱所覆，流轉生死者為眾生。若廣義言之，佛及菩薩亦含攝於眾生之中。

佐證資料

一、《清靜經》：「內觀其心，心無其心；外觀其形，形無其形；遠觀其

物，物無其物。三者既無，唯見於空。觀空亦空，空無所空；所空既無，無無亦無；無無既無，湛然常寂，寂無所寂，慾豈能生；慾既不生，即是真靜。」

二、《金剛經．莊嚴淨土分第十》：「如來在然燈佛所，於法實無所得。」

三、《金剛經．離相寂滅分第十四》：「若復有人得聞是經，信心清淨，則生實相，當知是人成就第一希有功德。世尊，是實相者，即是非相，是故如來說名實相。（中略）如來是真語者、實語者、如語者、不誑語者、不異語者。須菩提，如來所得法，此法無實無虛。」

四、《金剛經．非說所說分第二十一》：「若人言，如來有所說法，即為謗佛，不能解我所說故。」

五、《六祖壇經．疑問品》：「自心地上，覺性如來，放大光明，外照六門清淨，能破六欲諸天。自性內照，三毒即除，地獄等罪，一時消滅。」

03

頓覺了　如來禪　六度萬行體中圓　夢裡明明有六趣

覺後空空無大千

白話簡解

頓時覺悟了，已經進入如來禪定的境地，才知道菩薩修行，運用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智慧等六波羅蜜法，就是要讓所有的身、口、意諸行淨化，證悟自性本體一切圓滿具足。在沒覺醒之前，眾生猶如在夢中，遊走在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人間、天上等六種世界，把幻相認成實相。覺醒之後，三千大千世界只不夠是空幻的假相而已。

註

一、頓覺：即頓悟，謂不假時間和階次，直接悟入真理。乃為直指人心，

頓悟成佛的主旨。

二、如來禪：指佛地的禪定，為利益眾生而示現不思議之廣大妙用者。此禪的旨趣，係頓悟自心本來清淨，無有煩惱，具足無漏之智性，且此種清淨心與佛無異，此心即佛。

三、六度：全稱六度波羅蜜多，度為到彼岸之意，即為達成理想、完成之意。乃大乘佛教中菩薩欲成佛道所實踐的六種德目，即（一）布施波羅蜜，有財施、法施、無畏施三種，能對治慳貪，消除貧窮。（二）持戒波羅蜜，持守戒律，並常自省，能對治惡業，使身心清涼。（三）忍辱波羅蜜，忍耐迫害，能對治瞋恚，使心安住。（四）精進波羅蜜，實踐其他五德目時，上進不懈，不屈不撓，能對治懈怠，生長善法。（五）禪定波羅蜜，修習禪定，能對治亂意，使心安定。（六）智慧波羅蜜，能對治愚癡，開真實之智慧，即可把握生命之真諦。

四、萬行：又稱諸行，指為達到菩提而於身、口、意所作之善行為。

五、夢：於睡眠中，心、心所對於對象（所緣之境）所呈現出之種種事相，猶如見現實般之真實，稱之為夢。

六、六趣：又稱六道，指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人間、天上等六種世界。

七、大千：即大千世界，為古代印度人的宇宙觀，以四大洲及日月諸天為一小世界，合一千小世界為小千世界，合一千小千世界為中千世界，合一千中千世界為大千世界。今俗語稱大千世界，是形容人間之紛紜諸相。小千、中千、大千並提，則稱三千大千世界。

佐證資料

一、《清靜經》：「如此清靜，漸入真道；既入真道，名為得道；雖名得道，實無所得。為化眾生，名為得道，能悟之者，可傳聖道。（中略）眾生所以不得真道者，為有妄心，既有妄心，即驚其神；既驚其神，即著萬物；既著萬物，即生貪求；既生貪求，即是煩惱。煩惱妄

想，憂苦身心，便遭濁辱，流浪生死，常沉苦海，永失真道。」

二、《六祖壇經　般若品》「無相頌」：「但自卻非心　打除煩惱破　憎愛不關心　長伸兩腳臥　欲擬化他人　自須有方便　勿令彼有疑　即是自性現　佛法在世間　不離世間覺　離世覓菩提　恰如求兔角　正見名出世　邪見是世間　邪正盡打卻　菩提性宛然　此頌是頓教　亦名大法船　迷聞經累劫　悟則剎那間。」

三、《金剛經　大乘正宗分第三》：「所有一切眾生之類，若卵生、若胎生、若濕生、若化生、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非無想，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實無眾生得滅度者。何以故？須菩提，若菩薩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

04

無罪福　無損益　寂滅性中莫問覓　比來塵境未曾磨
今日分明須剖析

白話簡解

在佛性的實相上，根本沒有十惡業的罪報與十善業的福報，也沒有損失和增益的現象。如果已經體悟寂滅的本性，已知一切真空，就不必花費精神在此中尋尋覓覓，原來人間許多造成煩惱的假相，有如在清淨的心境蒙上灰塵，還沒有將其磨擦乾淨，因而現今必須要將這種現象剖析清楚。

註

一、罪福：罪與福的並稱。五戒、十善等善業能招致樂報，稱為福、福報。反之五逆、十惡等惡業，能招苦報之惡業者，則稱罪、罪惡。

二、寂滅：指度脫生死，進入寂靜無為之境地。此境地遠離迷惑世界，含快樂之意，故稱寂滅為樂。
三、比來：從來、原來。
四、塵境：指心的對象，即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境。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頓漸品》志誠偈曰：「五蘊幻身　幻何究竟　迴趣真如　法還不淨。」
二、《六祖壇經・付囑品》六祖偈曰：「兀兀不修善　騰騰不造惡　寂寂斷見聞　蕩蕩心無著。」
三、《六祖壇經・般若品》六祖曰：「菩提般若之智，世人本自有之，只緣心迷，不能自悟。」
四、《六祖壇經・機緣品》六祖偈曰：「惠能沒伎倆　不斷百思想　對境心數起　菩提作麼長。」

五、《六祖壇經・行由品》：神秀大師偈曰：「身是菩提樹　心如明鏡臺
時時勤拂拭　勿使惹塵埃。」又六祖惠能大師偈曰：「菩提本無樹
明鏡亦非臺　本來無一物　何處惹塵埃。」

05

誰無念　誰無生　若實無生無不生　喚取機關木人問
求佛施功早晚成

白話簡解

是誰能住於無念與無生的境地呢？那只有本真的佛性。要知道實性本自無生的道理，然而附著外境之上，卻無所不生。只要問問木人，它的機關是如何開啟，使它能運作的，原來是受到人為的操作才會動的。由此體悟，本性原本如如不動的，是受到五蘊的運作之後，才有生滅罪福的產

生。當證悟五蘊皆空之後，自性佛已脫困而出，成佛成聖成仙是早晚的事情。

註

一、無念：無妄念之意，指意識未存世俗之憶想分別，而符於真如之念。《禪源諸詮集都序》卷二載，覺諸相空，心自無念，念起即覺，覺之即無，此即修行之妙法，故雖備修萬行，唯以無念為宗。《大乘起信論義記》卷二載，一切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別，若捨離心念，則無一切境界之相，故一切法本即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心緣相，達畢竟平等，而無變異，不可破壞，唯係一心，故稱真如。由於妄念，遂有世俗世界之形成，故無妄念即為真如。

二、無生：又作無起、無生滅、無生無滅，即諸法實相無生滅。所有存在之諸法無實體，是空，故無生滅變化可言。然凡夫迷此無生之理，起生滅之煩惱，故流轉生死；若依諸經論，觀無生之理，可破除生滅之

煩惱。

三、機關木人：比喻五蘊之虛假。木人，傀儡之意。人之身心係由身心假和合而形成，無有自性，猶如傀儡，故以機關木人喻之。《大智度論》卷六：「都無有作者，是事是幻耶！為機關木人，為是夢中事。」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行由品》五祖語六祖偈曰：「有情來下種　因地果還生
無情既無種　無性亦無生。」

二、《六祖壇經．般若品》：「世人妙性本空，無有一法可得，自性真空，亦復如是。善知識，莫聞吾說空，便即著空。第一莫著空，若空心靜坐，即著無記空。」

三、《無量壽經》卷下：「天地之間，五道分明，恢廓窈冥，浩浩茫茫，善惡報應，禍福相承。」

06

放四大　莫把捉　寂滅性中隨飲啄　諸行無常一切空
即是如來大圓覺

白話簡解

放開地、水、火、風等四大的束縛，不要緊捉四大所合成的色身假體不放，應該了解寂滅的本性所附著的假體，我們應隨緣而適當去運作，餓了吃飯，渴了喝水，睏了睡覺，自自然然，毫不做作。世間的一切都是無常的，本來是空，能覺悟，就是證悟如來圓覺的實相。

註

一、四大：為四大種之略稱，又稱四界。佛教之元素說，謂物質係由地、水、火、風等四大要素所構成。即：（一）本質為堅性，而有保持之

作用者，稱為地大。（二）本質為濕性，而有攝集作用者，稱為水大。（三）本質為暖性，而有成熟作用者，稱為火大。（四）本質為動性，而有生長作用者，稱為風大。

二、諸行無常：謂世間一切現象與萬物經常轉變不息。此係佛法根本大綱，與諸法無我、涅槃寂靜，同為三法印之一，稱為諸行無常印，或一切行無常印、一切有為法無常印。《涅槃經》卷下之「無常偈」：「諸行無常，是生滅法；生滅滅已，寂滅為樂。」

三、如來：又稱如去，為乘真如之道，而往於佛果涅槃之義，故稱如去。由真理而來，而成正覺之義，故稱如來。佛陀為乘真理而來，由真如而現身，故尊稱佛陀為如來。

四、圓覺：圓滿之覺性。謂如來所證之理性，具足萬德，圓滿周備，靈明朗然。又以一切有情皆有本覺、真心，自無始以來常住清淨，昭昭不昧，了了常知，就體而言，稱一心；就因而言，稱如來藏；就果而言，則稱圓覺。與真如、佛性、法界、涅槃、菩提等畢竟同一。終日

圓覺而未嘗圓覺者為凡夫，欲證圓覺而未極圓覺者為菩薩，具足圓覺而住持圓覺者為如來。離圓覺無六道，捨圓覺無三乘，非圓覺無如來，泯圓覺無真法，其實皆為一道。

佐證資料

一、《心經》：「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

二、《六祖壇經．般若品》：「自性能含萬法是大，萬法在諸人性中。若見一切人惡之與善，盡皆不取不捨，亦不染著，心如虛空，名之為大，故曰摩訶。（中略）心量廣大，遍周法界，用即了了分明，應用便知一切，一切即一，一即一切，去來自由，心體無滯，即是般若。」

07

決定說　表真僧　有人不肯任情徵　直截根源佛所印
摘葉尋枝我不能

白話簡解

我是依據佛陀證悟的實相來說，表明真正修行者的實話實說，如果有人還不明白，可以隨時來討論，我一定直截了當，將當時佛陀所證悟的根源實相說出來，拐彎抹角的說法我是不會的。

註

一、決定說：謂依究竟理說究竟教，能上弘大道，下利群生，邪無不摧，正無不顯。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行由品》：「三鼓入室，祖以袈裟遮圍，不令人見，為說《金剛經》，至『應無所住而生其心』，惠能言下大悟。」

二、《六祖壇經．機緣品》：「世人心邪，愚迷造罪，口善心惡，貪瞋嫉妒，諂佞我慢，侵人害物，自開眾生知見。若能正心，常生智慧，觀照自心，止惡行善，是自開佛之知見。汝須念念開佛知見，勿開眾生知見。開佛知見，即是出世；開眾生知見，即是世間。汝若但勞勞執念以為功課者，何異犛牛愛尾。」

08

摩尼珠　人不識　如來藏裡親收得　六般神用空不空

一顆圓光色非色

白話簡解

人人都具有一顆如摩尼珠一般，寶貴的佛性，然而凡人卻不知道。只要深入證悟自性如來，就可以在自性的如來藏中親自取得。我們在日常生活中，眼、耳、鼻、舌、身、意，能產生對色、聲、香、味、觸、法的作用，都是如來藏的作用，從表面上看不到如來藏，好像是空的，然而當產生作用時，才知道祂是不空的。這一顆有如寶珠的圓光佛性，可以產生色體的作用，但祂的本體卻沒有色體可辨識。

註

一、摩尼珠：又稱寶珠、珠。於諸經論之中，多處記載摩尼珠之各種特殊功德，如清淨光明、眾相滿足、能治冷熱或癩瘡惡腫，乃至毒螫所致等諸病，為轉輪聖王七寶之一。經典中又常以作各種譬喻，例如「衣珠喻」中，以珠比喻凡夫闇昧，不知自己內心原本即有如來藏性；「髻珠喻」中，以珠比喻一乘實理，此外又比喻實相妙理。

二、如來藏：指於一切眾生之煩惱身中，所隱藏之本來清淨（即自性清淨）的如來法身。蓋如來藏雖覆藏於煩惱中，卻不為煩惱所污，具足本來絕對清淨而永遠不變之本性。又一切染污與清淨之現象，皆緣如來藏而起之教法，即稱如來藏緣起。《勝鬘經．法身章》：「如來法身不離煩惱藏，名如來藏。」

三、六般神用：指眼能視，耳能聞，鼻能嗅，舌能嚐，身能觸，意能辨的作用。

四、圓光：放自佛菩薩頂上之圓輪光明。《觀無量壽經》：「彼佛圓光如百億三千大千世界，於圓光中有百萬億那由他恆河沙化佛。」

五、色：含有形狀變壞、變化之意。廣義的色，為物質存在之總稱，即五蘊中之色蘊，乃質礙（佔有一定空間），且會變壞者。狹義的色，專指眼根所取之境，對於聲、香等而言，色乃專指眼根所識別之對象，如青、黃等質礙之境。

六、非色：地、水、火、風等四大所成及所生之法，稱為色；反之，非四

大所造成之法，稱為非色。五蘊之中，色蘊之外，受、想、行、識等四蘊，稱為非色之四蘊。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般若品》：「但淨本心，使六識出六門，於六塵中無染無雜，來去自由，通用無滯，即是般若三昧自在解脫，名無念行。若百物不思，當令念絕，即是法縛，即名邊見。」

二、《六祖壇經．般若品》：「我此法門，從一般若生八萬四千智慧，何以故？為世人有八萬四千塵勞。若無塵勞，智慧常現，不離自性，悟此法者，即是無念。（中略）但於自心常起正見，煩惱塵勞常不能染，即是見性。」

三、《心經》：「色即是空　空即是色　色不異空　空不異色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09

淨五根　得五力　唯證乃知難可測　鏡裡看形見不難
水中捉月爭拈得

白話簡解

當我們淨化信、精進、念、定、慧等五無漏根，就能獲得自性中本來具有的信、精進、念、定、慧等五解脫力。唯有證悟之後，才知道原來凡人意識心所認為的困難，是可以測度明徹的。用意識心辨識，猶如在鏡中看形相，是不困難的，卻只能看到假相而不是實相，如果要在水中撈月，怎能撈得到呢？那只是月亮影子的假相而已。

註

一、淨：即清淨，指遠離因惡行所致之過失煩惱。《大智度論》卷

七十三，列舉三種清淨，即（一）心清淨，修學般若，不起染心、瞋心等。（二）身清淨，心既清淨，常得化生，故身清淨。（三）相清淨，得具足相好莊嚴身。

二、五根：指五無漏根。此五根於降伏煩惱、引入聖道，具有增上之作用，故稱五根。為《三十七道品》中之第四科，即：（一）信根，信三寶、四諦之道理者。（二）精進根，勇猛修善法者。（三）念根，憶念正法者。（四）定根，使心止於一境而不散失者。（五）慧根，由定中觀智所起，而了知如實之真理者。此五者皆能生起一切善法之根本，故稱為五根。

三、五力：依據《三十七道品》中之第五科，即由信等五根之增長，所產生之五種維持修行、達到解脫之力量。即：（一）信力，對三寶虔誠，可破除一切邪信。（二）精進力，修四正勤（即對已生惡斷除、未生惡使不生、未生善使生、已生善增長而勤精進），可斷除諸惡。（三）念力，修四念處（即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

無我）以獲正念。（四）定力，專心禪定以斷除情欲煩惱。（五）慧力，觀悟四諦（即苦、集、滅、道），成就智慧，可達解脫。以上五者均有破惡之力，故稱為五力。

四、鏡：為鑑照面容之具，經典中常以明鏡表示清淨法身之德。禪宗常以鏡或明鏡，比喻人人本具之佛性，蓋因人之本心清淨明白，猶如鏡之玲瓏明晰。《般若經》十喻之一的鏡像，用以比喻諸法之見有而實無。《大智度論》卷六：「諸法如鏡中像，復次，如鏡中像，實空，不生不滅，誑惑凡人眼，一切法亦復如是。」

五、水中月：又稱水月，大乘十喻之一。水中之月，乃月之影現，並無月之實體，以此比喻諸法無自性，凡夫妄執水中所現我、我所之相，而著於諸法，實則諸法了無實體。《大智度論》卷六：「解了諸法，如幻、如燄、如水中月、⋯如鏡中像、如化。」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十五章：「古之善為士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識。夫唯不可識，故強為之容。」

二、《道德經》第二十七章：「善行無轍跡，善言無瑕讁，善計不用籌策，善閉無關鍵而不可開，善結無繩約而不可解。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襲明。」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大圓鏡智性清淨　平等性智心無病　妙觀察智見非功　成所作智同圓鏡　五八六七果因轉　但用名言無實性　若於轉處不留情　繁興永處那伽定。」

10

常獨行　常獨步　達者同遊涅槃路　調古神清風自高
貌悴骨剛人不顧

白話簡解

要經常在自性佛體上，獨自去證悟，能了達萬法的實相，自然可以和歷代開悟的祖師，共同在無憂無慮的涅槃道上暢遊，享有古德那種神清氣爽，風雅高尚的氣氛。在人間所留下這一具憔悴面貌的骨架人體，世人因不能透視，不知道其佛性可神遊物外，無拘無束，但肉身卻不受凡人的敬重。

註

一、涅槃：意譯作滅、寂滅、滅度、寂、無生、離繫、解脫、圓寂。原來指吹滅，或表吹滅之狀態；其後轉指燃燒煩惱之火滅盡，完成悟智（即菩提）之境地。此乃超越生死（迷界）之悟界，亦為佛教終極之實踐目的。《南本涅槃經》卷三指出，涅槃具有如下八味，即：常、恆、安、清淨、不老、不死、無垢、快樂。

二、悴：衰弱不振。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行由品》：「不思善，不思惡，正與麼時，那箇是明上座本來面目？」又《懺悔品》：「自心無所攀緣，不思善，不思惡，自在無礙，名解脫香。」

二、《道德經》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

三、《六祖壇經．定慧品》：「於諸境上心不染，曰無念。於自念上常離諸境，不於境上生心。若只百物不思，念盡除卻，一念絕即死，別處受生，是為大錯。學道者思之，若不識法意，自錯猶可，更勸他人，自迷不見，又謗佛經。」

四、《論語．述而篇》：子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

五、《道德經》第十三章：「何謂貴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

身，及吾無身，吾有何患。」

11

窮釋子　口稱貧　實是身貧道不貧　貧則身常披縷褐

道則心藏無價珍

白話簡解

貧窮的佛弟子，雖然嘴巴喊貧窮，其實是肉身貧窮，本性是具足富有的。肉身雖穿著破爛的衣服，已得道的佛弟子，內心卻藏著無價的珍寶。

註

一、釋子：釋，是釋迦之略稱；釋尊出自釋迦族，故指依釋尊出家之弟子為釋子，或指釋尊入滅後之教徒，又稱釋種子、釋迦子。《四分

律》卷三十六〈巴利律藏小品之第九遮說戒犍度〉：「於我法中，四種姓：剎利、婆羅門、毘舍、首陀，以信堅固，從家捨家學道，滅本名，皆稱為沙門釋子。」

二、縷褐：貧窮人所穿粗糙破爛的衣服。

佐證資料

一、《論語・衛靈公篇》：子曰：「君子謀道不謀食，耕也，餒在其中矣；學也，祿在其中矣。君子憂道不憂貧。」

二、《華嚴經》：「欲見十方一切佛，欲施無量功德藏，欲藏眾生諸苦惱，應速發菩提心。菩提心者，猶如種子，能生一切諸佛法故；菩提心者，猶如良田，能長眾生白淨法故；菩提心者，猶如大地，能持一切世間故；菩提心者，猶如淨水，能洗一切煩惱垢故；菩提心者，猶如大風，普於世間無有閡故；菩提心者，猶如盛火，能燒一切諸見薪故。」

三、《道德經》第二章：「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故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形，高下相傾，音聲相和，前後相隨。是以聖人處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

四、《論語．雍也篇》子曰：「賢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賢哉回也。」

12

無價珍　用無盡　利物應機終不吝　三身四智體中圓

八解六通心地印

白話簡解

真道是無法估價的珍寶，其作用是無窮盡的，可以利益萬物應合各種機緣，毫不吝惜。本性性體中圓滿具足法身、報身、應身等三身，以及大

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等四智。八解脫（見註四）及六神通（見註五）的神妙功能，在本性中都可得到印證。

註

一、利物：即利生，指佛菩薩之濟度利益眾生。佛八相成道（《大乘起信論》所說：一降兜率、二入胎、三住胎、四出胎、五出家、六成道、七轉法輪、八入滅），係為深廣利物而作自利利他之行。

二、三身：又稱三身佛、三佛身、三佛。身為聚集之義，聚集諸法而成身，故理法之聚集稱為法身，智法聚集稱為報身，功德法之聚集稱為應身。依《十地經論》等諸經所說之三身，即：（一）法身，為證顯實相真如之理體，無二無別，常住湛然，稱為法身。（二）報身，酬報因行功德而顯現相好莊嚴之身。（三）應身，順應所化眾生之機性而顯現之身。

三、四智：指四種智慧。依唯識宗所立，佛果四智，即將有漏的第八識、

第七識、第六識，及前五識轉變為四種無漏智，即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

四、八解：又稱八解脫、八背捨、八惟無、八惟務，謂依八種定力而捨卻對色與無色之貪欲。即：（一）內有色想觀諸色解脫，為除內心之色想，於外諸色修不淨觀。（二）內無色想觀外色解脫，內心之色想雖已除盡，但因欲界貪欲難斷，故觀外不淨之相，令生厭惡以求斷除。（三）淨解脫身作證具足住，為試練善根成滿，棄捨前之不淨觀心，於外色境之淨相修觀，令煩惱不生，身證淨解脫具足安住。（四）超諸色想滅有對想，不思惟種種想，入無邊空空無邊處，具足住解脫，盡滅有對之色想，修空無邊處之行相而成就之。（五）超一切空無邊處，入無邊識，識無邊處，具足住解脫，棄捨空無邊心，修識無邊之相而成就之。（六）超一切識無邊處，入無所有，無所有處具足住解脫，棄捨識無邊心，修無所有之相而成就之。（七）超一切無所有處，入非想非非想處，具足住解脫，棄捨無所有心，無有明勝想，住

非無想之相，並成就之。（八）超一切非想非非想處，入想受滅身，作證具足住解脫，厭捨受想等，入滅一切心、心所法之滅盡定。

五、六通：又作六神通，指六種超人間而自由無礙之力。即：（一）神境通，又作身通、身如意通、神足通，即自由無礙，隨心所欲現身之能力。（二）天眼通，能見六道眾生生死苦樂之相，及見世間一切種種形色，無有障礙。（三）天耳通，能聞六道眾生苦樂憂喜之語言，及世間種種之音聲。（四）他心通，能知六道眾生心中所思之事。（五）宿命通，又稱宿住通，能知自身及六道眾生之百千萬世宿命及所作之事。（六）漏盡通，斷盡一切三界見思惑，不受三界生死，而得漏盡神通之力。

六、心地：菩薩係根據心而修行，故喻心為地，稱為心地。

七、印：信之義，即印可決定、決定不改、標幟之義。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漸頓品》：一日師告眾曰：「吾有一物，無頭無尾，無名無字，無背無面，諸人還識否？」神會出曰：「是諸佛之本源，神會之佛性。」師曰：「向汝道無名無字，汝便喚作本源佛性，汝向去有把茆蓋頭，也只成箇知解宗徒。」

二、《中庸》：「故君子語大，天下莫能載焉；語小，天下莫能破焉。《詩》云：『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言其上下察也。」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自性具三身　發明成四智　不離見聞緣　超然登佛地　吾今為汝說　諦信永無迷　莫學馳求者　終日說菩提。」又智通呈偈曰：「三身元我體　四智本心明　身智融無礙　應物任隨形　起修皆妄動　守住匪真精　妙旨因師曉　終亡染污名。」

13

上士一決一切了　中下多聞多不信　但自懷中解垢衣
誰能向外誇精進

白話簡解

具有上等慧根的人，一旦確認真理，一切萬法即時了了於心。中下等智慧的人，對於真理尚不能徹悟，對於事理聽了越多卻越模糊，終究無法相信。只要向自己心中去鑽研，去除心上貪、瞋、癡等三種穢垢的外衣，自然就能找到真性。如果一味地向外誇耀張揚，拼命去追求，最後有誰能找到本具的佛性呢？

註

一、上士：上根之人。又為菩薩之異稱，又作大士。菩薩遠離迷執邪見，

正見法理，乃圓滿自利利他之行者，故稱上士。《釋氏要覽》卷上：「《瑜伽論》云：『無自利利他行者，名下士；有自利無利他者，名中士。有二利，名上士。』」

二、垢：煩惱之異名，指污穢心之垢物，又以貪、瞋、癡稱為三垢，故有煩惱垢、塵垢、垢穢、惑垢、染垢等名詞。此外，煩惱垢係由根本煩惱所流出，其相污且粗，故亦以心魔賊喻稱之，謂其能賊害世間及出世間之一切善法。

三、精進：又稱精勤、勤精進、進、勤。謂勇猛勤策進修諸善法；亦即依佛教教義，於修善斷惡、去染轉淨之修行過程中，不懈怠地努力上進。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四十一章：「上士聞道，勤而行之；中士聞道，若存若亡；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為道。」

二、《中庸》：子曰：「人皆曰予知，驅而納諸罟擭陷阱之中，而莫之知辟也。人皆曰予知，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又曰：「愚而好自用，賤而好自專，生乎今之世，反古之道，如此者，烖及其身者也。」

三、《中庸》：子曰：「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知者過之，愚者不及也。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

四、《大學》：「身有所忿懥，則不得其正；有所恐懼，則不得其正；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有所憂患，則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食而不知其味，此謂修身在正其心。」

五、呂祖曰：「修性不修命，是修道第一病。」

14

從他謗　任他非　把火燒天徒自疲　我聞恰似飲甘露
銷融頓入不思議

白話簡解

如果遇到不明真理的外道，只好任由他毀謗、非議，這種人的作為，有如拿著火把去燒天，只有枉費工夫，自取疲累而已。然而我聽了這些話之後，我不但不生氣，還如飲甘露一樣舒服，一時之間，將這些銷毀融合，頓入可思議的境地。

註

一、甘露：本指不死之神藥、天上之靈酒，飲之可不老不死，其味甘之如蜜，故稱甘露。用以比喻佛法之法味與妙味，長養眾生之身心。

二、不思議：又作不可思議、難思議，指不可思慮言說之境界。主要是用以形容諸佛菩薩覺悟之境地，與智慧、神通力之奧妙。俗謂事理深妙神奇，無法以思索或討論而得者。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懺悔品》：「心中眾生，所謂邪迷心、誑妄心、不善心、嫉妒心、惡毒心，如是等心，盡是眾生，各須自性自度，是名真度。」

二、《金剛經．能淨業障分第十六》：「若善男子善女人受持讀誦此經，若為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趣，以今世人輕賤故，先世罪業，則（即）為消滅。」

三、《中庸》：「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君子無入而不自得焉。」

15

觀惡言　是功德　此則成吾善知識　不因訕謗起怨親
何表無生慈忍力

白話簡解

聽到別人說壞話，自己還能以歡喜心面對容受，才能真正獲得功德，認為這些人都是要讓我們成就的善知識。不要因受到他人的訕笑毀謗，內心生起怨親的分別心，才能真正展現出本性本無生滅的慈忍力。

註

一、功德：意指功能福德，亦謂行善所獲之果報。《勝鬘寶窟》卷上：

「惡盡曰功，善滿稱德。又德者，得也；修功所得，故名功德也。」

二、善知識：指正直而有德行，能教導正道之人。據《大品般若經》卷

二十七〈常啼品〉載，能說空、無相、無作、無生、無滅之法及一切種智，而使人歡喜信樂者，稱為善知識。《華嚴經．入法界品》記述善財童子於求道過程中，共參訪五十五位善知識（一般作五十三位善知識），即上至佛、菩薩，下至人、天，不論以何種姿態出現，凡能引導眾生捨惡修善，入於佛道者，均可稱為善知識。

三、訕謗：譏訕毀謗。

四、無生：謂諸法之實相無生滅。所有存在之諸法無實體，是空，故無生滅變化可言。然凡夫迷於此無生之理，起生滅之煩惱，故流轉生死；若依諸經論觀無生之理，可破除生滅之煩惱。

五、慈忍：慈悲與忍辱之合稱。《法華經文句》以慈悲、忍辱、法空三者為弘通《法華經》之三種法規，稱為弘經三軌。據《月燈三昧經》卷七所舉，修菩薩行者為利益眾生，於一切違順等境皆能慈忍，故獲得下列十種利益：（一）火不能燒（二）刀不能割（三）毒不能中（四）水不能漂（五）為非人護（六）身相莊嚴（七）閉諸惡道（八）隨樂梵

天（九）晝夜常安（十）不離喜樂。

佐證資料

一、《金剛經・離相寂滅分第十四》：「如我昔為歌利王割截身體，我於爾時，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何以故？我於往昔節節支解時，若有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應生瞋恨。須菩提，又念過去，於五百世作忍辱仙人，於爾所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二、《大學》：子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無情者不得盡其辭，大畏民志，此謂知本。

三、《中庸》：子曰：「舜其大知也與！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斯以為舜乎！」

16

宗亦通　說亦通　定慧圓明不滯空　非但我今獨達了
恆沙諸佛體皆同

白話簡解

自己不但能悟通真理的實境，又能將此實境講解與他人分享，深明定慧等持圓明自在的本性功能，就不會滯留於頑空的假境之中。如今我不但獨自通達了，也確認恆河沙數的諸佛本體，和我所具的佛性本體，都是一樣的。

註

一、宗通說通：於禪宗，通達堂奧之宗旨者，稱宗通；能面對大眾自在說法教化者，稱說通。此語與自覺覺他、向下向上、行解相應等同義。

為人師者，必須宗通、說通兩面兼具。《楞伽經》卷三：「佛告大慧：『一切聲聞、緣覺、菩薩有二種通相，謂宗通及說通。大慧！宗通者，謂緣自得勝進相，遠離言說文字妄想，趣無漏界自覺地自相；遠離一切虛妄覺想，降伏一切外道眾魔，緣自覺趣光明暉發，是名宗通相。云何說通相？謂說九部（即契經、重頌、諷誦、本事、本生、未曾有、自說、方廣、授記）種種教法，離異不異有無等相，以巧方便，隨順眾生，如應說法，令得度脫，是名說通相。』」

二、定慧：指禪定和智慧。兩者在修行上同等重要，沒有輕重先後的分別，應該雙運並修。蓋自性有體（定）、用（慧）之關係，體即用者，慧不離定；用即體者，定不離慧。定即慧故，由寂而有智；慧即定之故，由智而有寂，是為定慧等持，或定慧雙修。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疑問品》「無相頌」：「心平何勞持戒　行直何用修禪

恩則孝養父母　義則上下相憐　讓則尊卑和睦　忍則眾惡無喧　若能鑽木取火　淤泥定生紅蓮　苦口的是良藥　逆耳必是忠言　改過必生智慧　護短心內非賢　日用常行饒益　成道非由施錢　菩提只向心覓　何勞向外求玄　聽說依此修行　天堂只在目前。」

二、《中庸》：「在上位，不陵下；在下位，不援上。正己而不求於人，則無怨。上不怨天，下不尤人，故君子居易以俟命，小人行險以徼幸。子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諸正鵠，反求諸其身。』」

三、《六祖壇經．般若品》「無相頌」：「說通及心通　如日處虛空　唯傳見性法　出世破邪宗　法即無頓漸　迷悟有遲疾　只此見性門　愚人不可悉　說即雖萬般　合理還歸一。」

四、《六祖壇經．機緣品》：「即心名慧　即佛乃定　定慧等持　意中清淨　悟此法門　由汝習性　用本無生　雙修是正。」

五、《六祖壇經．定慧品》：「定慧一體，不是二。定是慧體，慧是定用。即慧之時，定在慧；即定之時，慧在定。若識此義，即是定慧等

學。」

17

師子吼　無畏說　百獸聞之皆腦裂　香象奔波失卻威
天龍寂聽生欣悅

白話簡解

世尊所宣說的真理，就如百獸之王的獅子吼叫一般，無所畏懼的闡揚佛法，百獸聽了之後，必然逃之夭夭，否則將腦裂漿溢，猶如邪說遇到正法，難以敵擋而不攻自破。壯如勇猛的香象也會威力盡失，到處奔波逃竄。連最難降伏的天龍八部，聽到佛法之後，也會降伏其性，靜心聆聽佛法而心生喜悅。

註

一、師子吼：又作獅子吼，謂佛以無畏音說法，如獅子之咆吼。獅子為百獸之王，佛亦為人中之至尊，稱為人中獅子，故用此譬喻。又當佛說法時，菩薩起勇猛心求菩提，因而外道、惡魔生怖畏，猶如獅子吼時，小獅子亦增威，百獸怖伏。

二、無畏說：謂勝鬘親於佛前，對大眾縱任辯才，闡揚妙法，而無所畏懼。

三、香象：係指由鬢角可分泌有香氣液體之強碩大象而言，即指交配期之大象。據《大毘婆沙論》卷三十等載，此時期之象，其力特強，性甚狂暴，難以制伏，合十凡象之力僅可抵一香象之力。

四、天龍：謂諸天與龍神八部眾，又稱八部眾，即：天、龍、夜叉、阿修羅、迦樓羅、乾闥婆、緊那羅、摩睺羅伽，為守護佛法而有大力之諸神。八部眾中，以天、龍二眾為上首，故標舉其名，統稱天龍八部。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般若品》：「此法門是最上乘，為大智人說，為上根人說，小根小智人聞，心生不信，何以故？譬如天龍下雨於閻浮提，城邑聚落悉皆漂流，如漂草葉；若雨大海，不增不減。」

二、《中庸》：子曰：「故君子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變塞焉，強哉矯；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

三、《道德經》第七十二章：「民不畏威，則大威至，無狹其所居，無厭其所生。夫唯不厭，是以不厭。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自愛不自貴，故去彼取此。」

18

游江海　涉山川　尋師訪道爲參禪　自從認得曹溪路
了知生死不相關

白話簡解

我到處去遊江海，跋涉山川，就是為了尋找明師訪求真道，自從到曹溪拜見六祖惠能大師之後，才了然知道，真正擺脫生死煩惱的困擾，從此領略到「朝聞道，夕死可矣」的真意所在。

註

一、參禪：參入禪道之意，指於師家之下坐禪修行，引申於禪定中參究真理。《正法眼藏三昧王三昧》：「參禪者，身心脫落也，只管打坐始得，不要燒香、禮拜、禮佛、修懺、看經。」又參禪宜在靜處，並節制飲食，放捨諸緣，休息萬事，不思善惡，莫管是非。

二、曹溪：位於韶州（今廣東曲江縣東南）之河。梁天監元年（五〇二），天竺婆羅門三藏智藥到曹溪口，飲其水而知此源為勝地，乃勸村人建寺，復因其地似西國之寶林山，故稱寶林寺。智藥預言，一七〇年後，有肉身菩薩於此開演無上法門，得道者如林。至唐儀鳳二年

（六七七）春，六祖惠能從弘忍得法後，從印可剃髮、受具足戒而歸寶林寺，大弘法化，人稱曹溪法門，又可稱曹溪路。

三、生死：又作輪迴，謂依業因而於天、人、阿修羅、餓鬼、畜生、地獄等六道迷界中生死相續、永無窮盡之意。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疑問品》：「東方人造罪，念佛求生西方，西方人造罪，念佛求生何國？凡愚不了自性，不識身中淨土，願東願西。悟人在處一般，所以佛言，隨所住處恆安樂。」

二、《六祖壇經．機緣品》：「佛知見者，只汝自心，更無別佛。蓋為一切眾生自蔽光明，貪愛塵境，外緣內擾，甘受驅馳，便勞他世尊從三昧起，種種苦口勸令寢息，莫向外求，與佛無二，故云開佛知見。」

三、《悟真篇》：「饒君聰明過顏閔，不遇明師莫強猜。」

四、《六祖壇經．機緣品》：智常述偈曰：「無端起知見　著相求菩提

情存一念悟　寧越昔時迷　自性覺源體　隨照枉遷流　不入祖師室
茫然趣兩頭。」

五、《六祖壇經・般若品》：「一切修多羅及諸文字、大小二乘、十二部經，皆因人置，因智慧性，方能建立。若無世人，一切萬法本自不有，故知萬法本自人興，一切經書因人說有。」

19

行亦禪　坐亦禪　語默動靜體安然　縱遇鋒刀常坦坦
假饒毒藥也閑閑　我師得見然燈佛　多劫曾爲忍辱仙

白話簡解

當體悟到行住坐臥皆能禪定時，無論說話或不說話，動靜之間，本體都是安然自在的。縱然遇到鋒利的刀刃，心中還是坦然安定而不驚懼，假

使受到毒藥的侵害，心中也不起任何怨恨以污染心源。我的師尊釋迦牟尼佛，因此得以見到燃燈佛，在其成佛前五百世，曾經住世為忍辱仙人。

註

一、禪：又作禪那，意譯為靜慮（止他想、繫念專注一境、正審思慮）、思惟修習、棄惡（捨欲界五蓋〔即貪欲、瞋恚、睡眠、掉悔、疑法〕等一切諸惡）、功德叢林（以禪為因，能生智慧、神通、四無量〔即慈、悲、喜、捨〕等功德）。寂靜審慮之意，指將心專注於某一對象，極寂靜以詳密思惟之定慧均等之狀態。禪為大乘、小乘、外道、凡夫所共修，然其目的及思惟對象則各異。

二、假饒：假使、縱使。

三、閑閑：心胸坦然，自由自在的樣子。

四、然燈佛：又作燃燈佛、普光佛、錠光佛，為於過去世為釋迦菩薩授成道記之佛。《修行本起經》卷上載，提和衛國有聖王，名燈盛，王臨

命終時，將國付託太子錠光。太子知世之無常，復授國於其弟，而出家為沙門，後成佛國。時有梵志儒童，值遇錠光佛之遊化，買花供佛，佛為儒童授來世成道之記，此儒童即後來之釋迦牟尼佛。

五、忍辱仙：為釋迦牟尼於因位修菩薩道時之名。據《賢愚經》卷二〈羼提波梨品〉載，過去久遠劫時，印度波羅奈國迦梨王在位，有仙人羼提波梨與五百弟子居住山林，修忍辱行。王因女色之故，截斷仙人手足、耳鼻等，仙人忍之，並謂成佛後將以慧刀斷王之貪、瞋、癡三毒，王遂懺悔而供養之。彼時之仙人即為釋尊之前身，王及四大臣則為後時之憍陳如等五比丘（即憍陳如、額鞞、跋提、四十力迦葉、摩男俱利）。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坐禪品》：「何名禪定？外離相為禪，內不亂為定。外若著相，內心即亂；外若離相，心即不亂。本性自淨自定，只為見境

思境即亂，若見諸境心不亂者，是真定也。善知識，外離相即禪，內不亂即定，外禪內定，是為禪定。」

二、《六祖壇經．頓漸品》：「住心觀淨，是病非禪，常坐拘身，於理何益？聽吾偈曰：『生來坐不臥　死去臥不坐　一具臭骨頭　何為立功課。』」

三、《六祖壇經．宣詔品》：「道由心悟，豈在坐也？經云：『若言如來若坐若臥，是行邪道。』何故？無所從來，亦無所去，無生無滅，是如來清淨禪；諸法空寂，是如來清淨坐。究竟無證，豈況坐耶？」

四、《六祖壇經．行由品》：五祖曰：「見性之人，言下須見，若如此者，輪刀上陣亦得見之。」

五、《金剛經．莊嚴淨土分第十》：「如來昔在然燈佛所，於法有所得不？不也，世尊，如來在然燈佛所，於法實無所得。」

六、《金剛經．離相寂滅分第十四》：「須菩提，又念過去，於五百世作忍辱仙人，於爾所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20

幾回生　幾回死　生死悠悠無定止　自從頓悟了無生
於諸榮辱何憂喜

白話簡解

來到這世間，已經出生幾回，已經死去幾回，都難以計算其次數了，在這生生死死多次的輪迴中，渺渺茫茫無法安定停止。自從此生頓悟之後，了解無生的道理，對於外境所產生的榮譽或恥辱，就不再產生因榮而喜、因辱而憂的心情。

註

一、悠悠：眇遠無盡的樣子。
二、定止：停頓、止息。

三、頓悟：快速直入究極之覺悟。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五十章：「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者，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蓋聞善攝生者，陸行不遇兕虎，入軍不被甲兵。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

二、《道德經》第十三章：「何謂寵辱若驚？寵為上，辱為下，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

三、《大學》：「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驕泰以失之。生財有大道，生之者眾，食之者寡；為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恆足矣。」

四、《中庸》：「《詩》云：『潛雖伏矣，亦孔之昭。』故君子內省不疚，無惡於志。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唯人之所不見乎？」

21

入深山　住蘭若　岑崟幽邃長松下　優遊靜坐野僧家
闃寂安居實蕭灑

白話簡解

進入深山，住在廟寺，在高山深邃的高大松樹下，我優遊自在地在山野僧家靜坐，體會到內心的寂靜，浸淫在安定的內心中，實在讓人感到瀟灑自如。

註

一、蘭若：又稱寺、寺院、佛寺、寺剎、僧寺、精舍、道場、佛剎、梵剎、叢林、栴檀林、檀林、紺園、淨住舍、法同舍、出世間舍、金剛淨剎、寂滅道場、清淨無極園、遠離惡處、親近善處等。乃安置佛像

並供僧尼止住，以修行佛道之處所。意譯無諍、空閑處，意指遠離村落之安靜而適合修行之場所。

二、岑崟：高峻貌。

三、幽邃：深而遠。

四、優遊：閒暇自得的樣子。

五、靜坐：靜心安坐。

六、野僧：山野之僧。原指止住山中之僧，其後，凡住於聚落者，亦稱山僧、山衲、野僧。

七、闃寂：閒靜寂滅。

佐證資料

一、《孟子．盡心下》：「山徑之蹊間，介然用之而成路，為間不用，則茅塞之矣。」

二、《金剛經．法會因由分第一》：「如是我聞，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

孤獨園，與大比丘眾，千二百五十人俱。爾時世尊食時，著衣持鉢，入舍衛大城乞食。」

三、《大學》：「《詩》云：『緡蠻黃鳥，止于丘隅。』子曰：『於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鳥乎？』（中略）《詩》云：『瞻彼淇澳，菉竹猗猗。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中略）』如切如磋者，道學也；如琢如磨者，自修也。」

四、《六祖壇經．行由品》：「時大師至寶林，韶州韋刺史與官僚入山請師，出於城中大梵寺講堂。」

五、《金剛經．莊嚴淨土分第十》：「莊嚴佛土者，即非莊嚴，是名莊嚴。」

六、《六祖壇經．行由品》：「何期自性本自清淨　何期自性本不生滅
何期自性本自具足　何期自性本無動搖　何期自性能生萬法。」

22

覺即了　不施功　一切有爲法不同　住相布施生天福
猶如仰箭射虛空

白話簡解

修道士已經覺悟了，就不用刻意在外表上下功夫，這和世間的一切有為法是不相同的。人間著重外相布施的有為法，可以獲得上天賜予富貴長壽的福德果報。這有為住相布施，形同仰頭向天空射箭的情況是一樣的。

註

一、覺了：覺悟了知事理，指證悟佛道之真理。「覺」音譯菩提，即證悟涅槃妙理之智慧。

二、一切有為法：指有作為、有造作之一切因緣所生法。《金剛經》：

「一切有為法　如夢幻泡影　如露亦如電　應作如是觀。」《華嚴經》卷二十五：「如實知一切有為法，虛偽誑詐，假住須臾，誑惑凡人。」

三、住相：有為法於生滅之間相續不斷，使法體於現在短暫時安住而各行自果者，稱為住相。

四、布施：即以慈悲心而施福利與人之義。蓋布施原為佛陀勸導優婆塞等之行法，其本義以衣、食等物，施與大德及貧窮者；至大乘時代，則為六波羅蜜之一，再加上法施、無畏施二者，擴大布施之意義。亦即指施與他人以財物、體力、智慧等，為他人造福成智而求得累積功德，以致解脫之一種修行方法。《大乘義章》卷十二解釋布施之義，以己財事分散與他，稱為布；惙己惠人，稱為施。小乘布施之目的，在破除個人吝嗇與貪心，以免除未來世之貧困，大乘則與大慈大悲之教義聯結，用於超度眾生。

五、天福：上天所賜予的全壽富貴。乃依諸善業因而獲得之福德果報。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五十六章：「塞其兌，閉其門，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是謂玄同。」

二、《金剛經．妙行無住分第四》：「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所謂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

三、《易．乾卦．文言》：「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合其明，與四時合其序，與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後天而奉天時。」

四、《道德經》第十二章：「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五味令人口爽，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故去彼取此。」

五、《道德經》第七章：「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

23

勢力盡　箭還墜　招得來生不如意　爭似無爲實相門

一超直入如來地

白話簡解

射箭的力量盡了，箭會從天空墜落地面，猶如福報享盡了，必然無福可再消受，接著招致未來命運的不如意。這怎能和無為法的實相法門相比較呢？證悟無為實相的修道人，當然可以絲毫不受阻礙地，直接進入如來寶地。

註

一、爭似：怎似、怎如。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般若品》「無相頌」：「煩惱暗宅中　常須生慧日　邪來煩惱至　正來煩惱除　邪正俱不用　清淨至無餘　菩提本自性　起心即是妄　淨心在妄中　但正無三障（即煩惱障、業障、報障）　世人若修道　一切盡不妨　常自見己過　與道即相當。」

二、《道德經》第五章：「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多言數窮，不如守中。」

24

但得本　莫愁末　如淨琉璃含寶月　我今解此如意珠

自利利他終不竭

白話簡解

只要證得根本大道，就不必憂愁末端的一切，有如獲得淨琉璃，就能照見寶貴的月亮。如今我已經能了解這顆本性的如意珠，從此可以擁有它而發揮自利利他的功能，直到永遠，永無止盡。

註

一、琉璃：七寶之一，為貓眼石之一種，種類有青、白、赤、黑、綠等各種顏色，其最大特色，乃是具有同化之性質，亦即任何物質接近，皆被琉璃之色所同化。相傳虛空之顏色（青色），即是由須彌山南方之琉璃寶所映現者。

二、如意珠：又作如意寶、如意寶珠、摩尼寶珠、無價寶珠、如意摩尼，指能如自己意願，而變現出種種珍寶之寶珠。此寶珠尚有除病、去苦等功德。一般用以譬喻佛法與佛德，及表徵經典之功德，亦比喻佛性。

佐證資料

一、《清靜經》：「降本流末，而生萬物。」

二、禪宗四祖道信偈曰：「華種雖因地　從地種華生　若無人下種　華地盡無生。」

三、《大學》：「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是故財聚則民散，財散則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貨悖而入者，亦悖而出。《康誥》曰：『惟命不于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

25

江月照　松風吹　永夜清宵何所為　佛性戒珠心地印
霧露雲霞體上衣

白話簡解

當開悟見性後，心境自然平和，能以悠閒的心情，欣賞江中映月的美景，享受松下風吹的清涼，這種整晚沉醉在清靜夜色的好心情，到底是誰所造成的呢？這實在是佛性這顆明珠印在心地的效果，這時在天空中的霧露雲霞，就如天體的外衣，有如真性上的妄念一樣，覆蓋其上。

註

一、永夜：長夜。

二、清宵：清靜的夜晚。

三、戒珠：比喻戒律如明珠之潔白無瑕，可莊嚴人身，故當精進勤修淨戒，護己懷中之明珠。

佐證資料

一、《清靜經》：「老君曰：『上士無爭，下士好爭；上德不德，下德執

德。執著之者，不明道德。』眾生所以不得真道者，為有妄心。」

二、《大學》：「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

三、《道德經》第四十三章：「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無有入於無間。吾是以知無為之有益。不言之教，無為之益，天下希及之。」

26

降龍鉢　解虎錫　兩鈷金鐶鳴歷歷　不是標形虛事持

如來寶杖親蹤跡

白話簡解

晉代有高僧涉公以鉢降龍的故事（見註一），北齊有僧人稠禪師以錫

杖解開兩虎相鬥的故事（見註二）。修行者手持錫杖，走路時振響杖上的金鐶，發出叮噹的響聲，嚇走一些動物，以免造成殺業。這些手持鉢、杖，不只是在表示一些事情，最重要的是代表如來的佛法寶杖親臨現場，希望能使眾生得到法益。

註

一、降龍鉢：晉代高僧涉公嘗應苻堅之請，加持祈禱降雨，未久降伏一龍，入於涉公之鉢，瞬間乃降大雨。後世禪林中，轉指通達佛道者，於行住坐臥間所顯現之自由裕如。

二、解虎錫：指北齊僧稠禪師，以錫杖解開兩虎之相鬥。據《續高僧傳》卷十六〈僧稠傳〉載，僧稠嘗詣懷州西王屋山，修習禪定，聞兩虎交鬥，咆響震巖，乃以錫杖中解，各散而去。

三、兩鈷：是錫杖頂部的兩個金屬圈，每個金屬圈中，各有六個金屬鐶，共有十二個金屬鐶。六個金屬鐶表示六波羅蜜，十二個金屬鐶表示

十二因緣。當修行者四處雲遊，振動錫杖時，金屬鐶就會發出叮噹的響聲，用以嚇跑毒蛇、小蟲等生物，以免自己性命受傷害，也避免傷害其他的生物。

佐證資料

一、上陽子曰：「大道從來是強名，陰符道德始存經，神仙次第丹經讀，口訣安能紙上明。」

二、《金剛經．善現啟請分第二》：「佛言：『善哉善哉，須菩提，如汝所說，如來善護念諸菩薩，善付囑諸菩薩，汝今諦聽，當為汝說，善男子善女人，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應如是住，如是降伏其心。』」

三、《道德經》第三十七章：「道常無為，而無不為。侯王若能守，萬物將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無名之樸，亦將不欲，不欲以靜，天下將自正。」

27

不求真　不斷妄　了知二法空無相　無相無空無不空
即是如來真實相

白話簡解

真空已超越真妄的對待，已無真妄的分別，所以真悟道者，不刻意去求真理，也不著意去斷除妄念，他已經了解真、妄二法是空無的名相。真理沒有形相，也不是空相，卻是能生萬法的真空實相。

註

一、真妄：一切法有真妄二者，隨無明之染緣而生起之法為妄；隨戒定慧三學之淨緣而起之法為真。又如因緣生法總為不實，故為妄法；不生不滅之真如則為真實，故為真法。

二、空無相：又稱空相，指諸法皆空之相狀，或指真空之體相。因緣生法，無有自性，即空之相狀。《大智度論》卷六：「因緣生法，是名空相，亦名假名，亦說中道。」另據玄奘譯之《般若心經》所說，諸法之空相，乃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空無，又稱空、空虛、空寂、空淨、非有。一切存在之物中，皆無自體、實體、我等，此一思想即稱空。亦即謂事物之虛幻不實，或理體之空寂明淨。

三、真實：表裡如一，更無虛妄。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一章：「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徼。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眾妙之門。」

二、《道德經》第三章：「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不敢為也，為無為，則無不治。」

三、《六祖壇經・付囑品》：「若著相於外，而作法求真，或廣立道場，說有無之過患，如是之人，累劫不得見性。但聽依法修行，又莫百物不思而於道性窒礙，若聽說不修，令人反生邪念。但依法修行，無住相法施，汝等若悟，依此說，依此用，依此行，依此作，即不失本宗。」

28

心鏡明　鑒無礙　廓然瑩徹周沙界　萬象森羅影現中

一顆圓光非內外

白話簡解

當心鏡已經明朗，徹底照見萬法皆空而無所阻礙，即可以清清楚楚地照見廣闊無際的無量無邊佛世界，宇宙間各種現象的影子，森然羅列在眼

前，受到這一顆圓滿光明的佛珠照射，並無內外之分。

註

一、心鏡：指心。眾生之心猶如明鏡，能映照萬象，故稱為心鏡。《大乘起信論》：「眾生心者，猶如於鏡。鏡若有垢，色像不現。如是眾生，心若有垢，法身不現故。」

二、無礙：又稱不癡，即明解諸事理、對治愚癡之精神作用。

三、廓然：寬大無礙的樣子。

四、沙界：意謂恆河沙之世界，即指無量無數之佛世界。

五、萬象森羅：宇宙間的各種現象，森然羅列在眼前。

佐證資料

一、《圓覺經》：「慧日肅清　照耀心鏡　圓悟如來　無上知見。」

二、《中庸》序：程子曰：「其書始言一理，中散為萬事，末復合為一

理。放之則彌六合，卷之則退藏於密，其味無窮，皆實學也。」

三、《道德經》第十九章：「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此三者，以為文不足，故令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

四、《論語．公冶長篇》：顏淵、季路侍，子曰：「盍各言爾志？」子路曰：「願車馬、衣輕裘，與朋友共，敝之而無憾。」顏淵曰：「願無伐善，無施勞。」子路曰：「願聞子之志？」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

29

豁達空　撥因果　莽莽蕩蕩招殃禍　棄有著空病亦然

還如避溺而投火

白話簡解

不要以為自己已修至不受因果的影響，以致否定因果定律的存在，從而胡作非為，肆無忌憚地隨意妄行，卻招來無可避免的災禍。修行人拋棄有形而執著於頑空，同樣都是弊病，有如要避開溺水的災禍，卻投火而自焚，同樣都是傷害。

註

一、豁達空：誤以為空是一切都沒有，以為自己已修至可不受因果影響，而隨便妄行。

二、撥因果：又稱撥無因果，即否定因果之道理，為五見中的邪見。《地藏十輪經》卷七：「撥無因果，斷滅善根。」

三、莽莽蕩蕩：肆無忌憚地隨意妄行。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四十四章：「名與身孰親？身與貨孰多？得與亡孰病？是故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長久。」

二、《道德經》第七十一章：「知，不知，上；不知，知，病。夫唯病病，是以不病。聖人不病，以其病病，是以不病。」

三、《道德經》第二十章：「唯之與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何若？」

四、《六祖壇經．機緣品》：「不見一法存無見　大似浮雲遮日面　不知一法守空知　還如太虛生閃電。」

30

捨妄心　取真理　取捨之心成巧僞　學人不了用修行
真成認賊將爲子

白話簡解

不了解真相的修行人，只在捨棄妄心、取得真理的名相下功夫，卻不知道如此取捨的心態，已經造成巧詐虛偽的錯誤行為。學佛的人不明就裡，卻只在修行的外表上去努力，這種錯誤的認知和作法，猶如認賊作兒子，必定沒有好結果。

註

一、妄心：指虛妄分別之心。即雜染虛假，生滅轉變之心。即指能生起善惡業之妄識。由妄心而生的境界，稱為妄境界；蓋諸法之本體，本來無自性而不可得，然因妄緣之故，以為實有，故妄境界又稱妄法、妄境、妄有。又由虛妄之因緣所現之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塵，乃凡夫有情之煩惱執著，稱為妄塵。

二、真理：即於現實存在者，直下承當即有；或覺悟為有，即稱真理。

三、取捨：取，為煩惱之異名，謂執著於所對之境，特指對淫、食、資具

等之執著，及對妄欲貪求之心等作用而言。捨，意即平靜、無關心，亦即遠離昏沉之沉沒與掉舉之躁動，為不浮不沉，保持平靜、平等之精神作用或狀態。

四、巧偽：巧詐虛偽。

五、認賊為子：又作以賊為子，比喻將自家的妄心，錯認為真正之悟見。《圓覺經》：「認一切我為涅槃故，有證有悟，名成就故；譬如有人認賊為子，其家財寶終不成就。」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機緣品》：懷讓禪師參叩禮拜六祖，六祖曰：「甚處來？」曰：「嵩山。」師曰：「甚麼物恁麼來？」曰：「說似一物即不中。」師曰：「還可修證否？」曰：「修證即不無，污染即不得。」師曰：「只此不污染，諸佛之所護念。汝既如是，吾亦如是。西天般若多羅讖：『汝足下出一馬駒，踏殺天下人。』應在汝心，不

須速說。」

二、《六祖壇經・付囑品》「真假動靜偈」：「一切無有真　不以見於真　若見於真者　是見盡非真　若能自有真　離假即心真　自心不離假　無真何處真　有情即解動　無情即不動　若修不動行　同無情不動　若覓真不動　動上有不動　不動是不動　無情無佛種　能善分別相　第一義不動　但作如此見　即是真如用　報諸學道人　努力須用意　莫於大乘門卻執生死智　若言下相應　即共論佛義　若實不相應　合掌令歡喜此宗本無諍　諍即失道意　執逆諍法門　自性入生死。」

31

損法財　滅功德　莫不由斯心意識　是以禪門了卻心
頓入無生知見力

白話簡解

修行人為何會損傷法財，滅除功德，都是由於執著於心意識的作祟，所以我如今所闡揚的禪宗法門，是從心源徹底去除妄念做起，才能頓時悟入本來無生的實地，即刻擁有佛的知見力。

註

一、法財：為「世財」之對稱，即指佛法、教說等。蓋精神之教法能滋潤眾生，為眾生長養慧命之資糧，猶如世間之財寶，故喻稱為法財。《維摩經．佛國品》：「法王法力超群生，常以法財施一切。」

二、意識：六識中的第六識，在西洋哲學中視之為「能把握客觀對象之心機能」。廣義言之，即吾人所有諸種經驗，從原始之感覺，至高度之思考，均包括在內。凡能統攝多種經驗內容之作用，皆稱為意識。佛教將精神分為三：（一）心（集起），即精神之主體。（二）意（思量）。（三）識（了別），即精神之作用。

三、禪門：指禪宗的法門，又作禪宗門流、禪宗、佛心宗、禪家。又稱禪定之法門，指根本四禪（即觀、練、薰、修）、十六特勝（即知息入、知息出、知息長短、知息偏身、除諸身行、受喜、受樂、受諸心行、心作喜、心作攝、心作解脫、觀無常、觀出散、觀離欲、觀滅、觀棄捨）、通明、九想（即脹想、青瘀想、壞想、血塗想、膿爛想、噉想、散想、骨想、燒想）、八背捨（又稱八解脫）、大不淨、慈心、因緣、念佛、神通等十門。

四、心：又作心法、心事。指遠離對象，仍具有思考之作用者。（一）指心王及心所法之總稱。係相對於色（物質）、身（肉體）而言。相當於五蘊中之受想行識等四蘊。（二）指心王，相當於五蘊中之識蘊。（三）對心、意、識三者，小乘有部等主張三者為同物之異名，然在大乘唯識宗，「心」則指第八阿賴耶識，含有積集之義，乃諸法產生之根本體，故亦稱集起心，即阿賴耶識蓄積種子而能生起現行之意。

五、知見：指依自己之思慮分別而立之見解。與智慧有別，智慧乃般若之

無分別智，為離思慮分別之心識。唯作佛知見、知見波羅蜜時，則知見與智慧同義。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疑問品》：韋公曰：「弟子聞達摩初化梁武帝，帝問云：『朕一生造寺度僧，布施設齋，有何功德？』達摩言：『實無功德。』弟子未達此理，願和尚為說。」師曰：「實無功德。勿疑先聖之言！武帝心邪，不知正法。造寺度僧，布施設齋，名為求福，不可將福便為功德。功德在法身中，不在修福。」

二、《金剛經．妙行無住分第四》：「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行於布施，所謂不住色布施，不住聲香味觸法布施。須菩提，菩薩應如是布施，不住於相，何以故？若菩薩不住相布施，其福德不可思量。須菩提，於意云何？東方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須菩提，南西北方，四維上下虛空，可思量不？不也，世尊。須菩提，菩薩無住相布施，

福德亦復如是不可思量。」

三、《六祖壇經．坐禪品》：「此門坐禪，元不看心，亦不看淨，亦不是不動。若言看心，心原是妄，知心如幻，故無所看也。若言看淨，人性本淨，由妄念故，蓋覆真如，但無妄想，性自清淨。起心看淨，卻生淨妄，妄無處所，看者是妄。淨無形相，卻立淨相，言是工夫，作此見者，障自本性，卻被淨縛。」

32

大丈夫　秉慧劍　般若鋒兮金剛焰　非但空摧外道心
早曾落卻天魔膽

白話簡解

已具佛智的大丈夫，秉持著智慧劍，猶如擁有般若刀鋒破煩惱賊，又

如金剛火焰能焚燼煩惱薪，不但能以真空慧力摧毀外道的妄心，也早就將天魔的膽嚇破了。

註

一、大丈夫：佛身具有三十二相，稱為大丈夫相，或大人相。又佛為人中之雄，故亦稱大丈夫。

二、慧劍：以智慧比喻利劍，謂智慧能斷除一切煩惱魔障，故稱慧劍。《維摩詰經》卷下：「以智慧劍，破煩惱賊。」

三、般若鋒：般若之空慧能斷盡煩惱，故以鋒刃譬之。般若，即修習八正道（即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諸波羅蜜等，而顯現之真實智慧。明見一切事物及道理之高深智慧，即稱般若。

四、金剛焰：金剛之鋭利猛烈，能摧毀焚盡煩惱薪，故以火焰喻之。金剛，即金中之最剛者。以金剛比喻武器，乃因其堅固、鋭利，而能摧

毀一切，且非萬物所能破壞。以金剛比喻寶石，乃取其最勝之義。

五、外道：又作外教、外法、外學。指佛教以外之一切宗教。梵語之原義，係指神聖而應受尊敬之隱遁者，初為佛教稱其他教派之語，意為正說者、苦行者；對此而自稱內道，稱佛教經典為內典，稱佛教以外之經典為外典。至後世，漸附加異見、邪說之義，外道遂成為侮蔑排斥之貶稱，意為真理以外之邪法者。

六、天魔：又作天子魔，全稱他化自在天子魔，即住於欲界第六天之魔王及其眷屬，能妨礙他人之勝善，憎嫉賢聖之法，並能作種種擾亂，不成就出世之善根。此魔乃因前世之業惑此果報，故又稱天子業魔。此為蘊魔、煩惱魔、死魔、天子魔等四魔中的唯一外魔。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行由品》：五祖謂惠能曰：「不識本心，學法無益。若識自本心，見自本性，即名丈夫、天人師、佛。」

二、《道德經》第五十八章：「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孰知其極，其無正邪？正復為奇，善復為妖，人之迷也，其日固久矣。是以聖人，方而不割，廉而不劌，直而不肆，光而不耀。」

33

震法雷　擊法鼓　布慈雲兮灑甘露　龍象蹴踏潤無邊
三乘五性皆醒悟　雪山肥膩更無雜　純出醍醐我常納

白話簡解

宣揚正信佛法，有如振動法雷，擂動法鼓，又如布滿慈悲的法雲，灑下法雨甘露。弘法有如龍象的威力，能到處行走，永無止盡地利益無量無邊的眾生，使得依三乘（見註六）修持法門的五性（見註七）眾生，都能因而醒悟。能喚醒雪白清淨的佛性，沒有夾雜其它的雜念，如此獲得如醍

醐般的純潔佛性，我經常保有祂。

註

一、法雷：比喻佛法能破除眾生之迷妄而使其開悟，有如雷霆之震駭眾生。又喻法音雄猛，猶如震雷。《無量壽經義疏》卷上：「法無礙智，化眾生也。天雷一動，卉藝生芽；法音一聞，闡道快成。」故又喻眾聽聞法音，頓生法芽，猶如春雷一動，草木生芽。

二、法鼓：譬喻佛說之法如鼓，可誡眾進善；猶如扣鼓可使誡兵前進。《法華經序品》：「吹大法螺，擊大法鼓。」

三、慈雲：比喻佛之慈心廣大，猶如大雲覆蓋世界眾生。《雜跖集》：「如來慈心，如彼大雲，蔭注世界。」

四、龍象：原指象中之殊勝者，比喻菩薩之威猛能力。《維摩經·不可思議品》：「譬如龍象蹴踏，非驢所堪。」後引申作美稱最勝之禪定力用，及具足此力用之有德高僧為龍象。

五、蹴踏：行走、奔跑。

六、三乘：即三種交通工具，比喻運載眾生渡越生死到涅槃彼岸之三種法門。就眾生根機之鈍、中、利，佛應之而說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等三種教法。（一）聲聞乘，聞佛聲教而得悟道，故稱聲聞。其知苦斷集、慕滅修道，以此四諦為乘。（二）緣覺乘，又作辟支佛、獨覺乘，觀十二因緣（即無明、行、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生、老死）覺真諦理，故稱緣覺，始觀無明，乃至老死，次觀無明滅乃至老死滅，由此因緣生滅，即悟非生非滅，乃以此十二因緣為乘。（三）菩薩乘，又作大乘、佛乘、如來乘。求無上菩提，願度一切眾生，修六度萬行，以此六度為乘。

七、五性：又稱五種性、五種姓，指眾生之五種種性。法相宗將一切有情眾生之機類分為五種，而定可成佛或不可成佛說，即：（一）聲聞乘定性，乃具有可證阿羅漢果之無漏種子者。（二）獨覺乘定性，乃具有可證辟支佛果之無漏種子者。（三）如來乘定性，乃具有可證佛果

之無漏種子者。（四）不定種性，為具有二種或三種之無漏種子者。（五）無性，雖無三乘之無漏種子，然具有可成人天果之有漏種子。

八、雪山：橫亙於印度西北方之山脈。古今所指之雪山不同，或有以喜馬拉雅山者，或有以蔥嶺西南，興都庫什山脈之總稱者。此地邊國於阿育王時代即有佛教弘傳。

九、肥膩：為一種產於印度雪山之草。據傳，若牛食此草，所出即為醍醐。蓋提煉牛乳得經由酪、生酥、熟酥而至最高之美味，即稱醍醐。佛家以比喻涅槃、佛性、真實教等義。據《北本涅槃經．如來性品》載，牛食肥膩即能出醍醐，乃比喻眾生因覺悟佛性而得佛果。

十、醍醐：指由牛乳精製而成最精純之酥酪。乃五味之一，即乳、酪、生酥、熟酥、醍醐等五味中之第五種味，故亦稱醍醐味，為牛乳中最上之美味，故經典中每以醍醐比喻涅槃、佛性、真實教。

佐證資料

一、《涅槃經》：「譬如從牛出乳，從乳出酪，從酪出生酥，從生酥出熟酥，從熟酥出醍醐，醍醐最上。善男子，佛亦如是，從佛出十二部經（即契經、重頌、諷誦、因緣、本事、本生、未曾有、譬喻、論議、自說、方廣、授記），從十二部經出修多羅，從修多羅出方等經，從方等經出般若波羅蜜，從般若波羅蜜出大涅槃，猶如醍醐。言醍醐者，喻於佛性。」

二、《六祖壇經．機緣品》：「殊不知坐卻白牛車，更於門外覓三車，況經文明向汝道：『唯一佛乘，無有餘乘，若二若三，乃至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詞，是法皆為一佛乘故。』」

三、《大學》：朱子引程子之意，補述「格物致知」：「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則眾物之表裡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此謂物格，此謂知之至也。」

34

一性圓通一切性　一法遍含一切法　一月普現一切水

一切水月一月攝

白話簡解

眾生所具有的佛性和真如法性，都是一樣的，來自同一源，所以這一佛性能與一切的佛性圓融相通，人人所具的真如法性，是能普遍含有一切真如法性。猶如一個月亮能在所有的水中顯像，所有水中的月亮，都是同一個月亮所攝現。

註

一、一性：指正因佛性，謂一切眾生皆具此性，但背覺合塵，常為煩惱之所覆障。若順性而修，則能超脫生死，悟入涅槃，與佛所證，無二無

別。

二、圓通：謂遍滿一切，融通無礙；即指聖者妙智所證的實相之理。由智慧所悟之真如，其存在之本質圓滿周遍，其作用自在，且周行於一切，故稱為圓通。又以智慧通達真如之道理或實踐，亦可稱圓通。

三、一切性：即自他共離之四性。即：（一）自性，謂如計一念心從根生，即自性。（二）他性，若從塵生，即他性。（三）共性，若根塵合生，即共性。（四）離性，若離根塵生，即離性。於此四性之相，皆不執著，則稱皆空。

四、一法：指唯一無二之絕對法，即人人本具之真如法性。

五、一切法：乃泛指一切有為法、無為法，及不可說法。又作一切諸法、一切萬法。即包含一切事物、物質、精神，以及所有現象之存在。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三十九章：「昔者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

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其致之一也。」

二、《清靜經》：「大道無形，生育天地；大道無情，運行日月；大道無名，長養萬物。」

三、《六祖壇經．行由品》：「佛言：善根有二，一者常，二者無常。佛性非常非無常，是故不斷，名為不二；一者善，二者不善，佛性非善非不善，是名不二。蘊之與界，凡夫見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佛性。」

35

諸佛法身入我性　我性同共如來合　一地具足一切地

非色非心非行業

白話簡解

諸佛的法身，和我本性的法身相同，猶如諸佛法身進入我本性中一般，我的本性，本來就像如來的佛性一樣，共同合和在一起的。剎那即是永恆，當下的每一個時地，具足一切時地，都是佛性的顯現，這並非用形色、心識、行住坐臥等名相，所能完全表達的。

註

一、一地：譬喻眾生之佛性，猶如一切草木種子，均自地中而生出，一切善根功德，亦同一佛性而生出。《法華經‧藥草喻品》：「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而諸草木各有差別。」《法華文句》卷七上：「地者，實相也；究竟非二，故名一。」

二、非色非心：小乘阿毘達磨將一切有為法分為三聚，即色法、心法、非色非心法。其中，既非四大所造成（非色），亦非與心相應（非心）之法，稱為非色非心法。

三、非行業：即非行、住、坐、臥所造作之業力。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般若品》：「善知識！不悟，即佛是眾生；一念悟時，眾生是佛，故知萬法盡在自心，何不從自心中頓見真如本性？《菩薩戒經》云：『我本元自性清淨。』若識自心見性，皆成佛道。《淨名經》云：『即時豁然，還得本心。』」

二、《五燈會元．世尊章》：「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不立文字，教外別傳，付囑大迦葉。」

三、《六祖壇經．般若品》：「心量廣大，猶如虛空，無有邊畔，亦無方圓大小，亦非青黃赤白，亦無上下長短，亦無瞋無喜、無是無非、無善無惡、無有頭尾。諸佛剎土，盡同虛空。世人妙性本空，無有一法可得，自性真空，亦復如是。（中略）世界虛空，能含萬物色像，日月星宿，山河大地，泉源溪澗，草木叢林，惡人善人，惡法善法，天

堂地獄，一切大海，須彌諸山，總在空中，世人性空，亦復如是。善知識，自性能含萬法是大，萬法在諸人性中。」

36

彈指圓成八萬門　剎那滅卻三祇劫
一切數句非數句　與吾靈覺何交涉

白話簡解

只要徹悟真理，在彈指的短時間內，就能真實地圓滿成就八萬四千法門，即使須經三阿僧祇劫的修行功夫，也能在剎那間完成。在佛法中有許多的數目文句，只是方便比喻而已，不可執著於此數句，以障礙自己的智慧，這些和我靈性的覺悟，是沒有任何關係的。

註

一、彈指：即拇指與食指之指頭與中指強力摩擦，彈出聲音；或以拇指與中指壓覆食指，復以食指向外急彈。於印度，彈指有四義：（一）表示虔敬歡喜，據《法華經．神力品》載，諸佛之謦欬聲與彈指聲，普傳至十方，大地皆起六種振動。（二）表示警告，據《新譯華嚴經》卷七十九載，善財童子至彌勒菩薩之樓閣前，彈指出聲，門即開啟令其入內。（三）表示許諾，據《增一阿含經》卷二十八載，有二龍王請世尊准許彼等為優婆塞，世尊彈指充之。（四）時間單位，彈指所需之極短暫時間，稱為一彈指或一彈指頃。

二、圓成：指真如具有圓滿、成就、真實等三種性質。

三、八萬門：即指八萬四千法門，是佛所說之全部法門，以對治眾生的八萬四千塵勞煩惱之病。

四、三祇劫：又作三祇百劫、三僧祇劫百大劫。即菩薩於三阿僧祇劫修波羅蜜，於最後百大劫修佛所具足之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之相好業，

此種修行即為三祇修行。因須經此種修行，始可成佛，故稱為三祇成佛。

五、靈覺：謂眾生本具靈妙覺悟之佛性，或指靈妙不可思議之智慧。又眾生本具之佛性，與佛之智慧無異，稱為靈覺不二。

佐證資料

一、《心經》：「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以無所得故，菩提薩埵，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心無罣礙，無罣礙故，無有恐怖，遠離顛倒夢想，究竟涅槃。」

二、《六祖壇經　懺悔品》「無相頌」：「吾祖惟傳此頓法　普願見性同一體　若欲當來覓法身　離諸法相心中洗　努力自見莫悠悠　後念忽絕一世休　若悟大乘得見性　虔恭合掌至心求。」

37

不可毀　不可讚　體若虛空勿涯岸　不離當處常湛然
覓即知君不可見

白話簡解

這佛性是不可以語言文字來毀謗或讚譽的，其性體有如虛空，根本沒有邊界，但卻很安靜地藏在每個人心性中，由於佛性無聲、無色、無味、無象，所以想要以感官去尋覓，是永遠見不到的。

註

一、虛空：其義有五：（一）橫遍之義，以虛空譬喻廣大無邊際。（二）恆常之義，以虛空譬喻無變易之常性。（三）無礙之義，世間之中，無障礙處，名為虛空。（四）無分別之義，即無親疏、遠近、愛憎之

差別。（五）容受之義，以虛空廣大無對，悉能容受一切諸法。

佐證資料

一、《清靜經》：「無無既無，湛然常寂。寂無所寂，慾豈能生；慾既不生，即是真靜。真常應物，真常得性，常應常靜，常清靜矣。」

二、《道德經》第十三章：「寵辱若驚，貴大患若身。」

三、《論語．衛靈公篇》：子曰：「吾之於人也，誰毀誰譽？如有所譽者，必有所試矣。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

38

取不得　捨不得　不可得中只麼得　默時說　說時默

大施門開無壅塞

白話簡解

佛性想要取也取不得，想要捨也捨不得，在不可得的當中，卻常存於心中，就這麼樣得到了。有時在沉默中，卻感覺其存在，猶如在說話表達。有時在說話時，卻感到佛性如如不動的沉默寂靜。如果我們能夠打開佛性的慈悲之門，到處施法，卻不曾有所障礙。

註

一、說默：說是說法，默是不說。若依因緣則應說，依理體則應默，此二者乃菩薩之聖行。《摩訶止觀》卷一上：「若競說默，不解教意，去理愈遠。離說無理，離理無說。即說無說，無說即說。無二無別，即事而真。」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一章：「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二、《中庸》：子曰：「鬼神之為德，其盛矣乎！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聞，體物而不可遺。使天下之人，齊明盛服，以承祭祀，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

三、《中庸》：「《詩》云：『相在爾室，尚不愧于屋漏。』故君子不動而敬，不言而信。（中略）《詩》云：『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子曰：『聲色之於以化民，末也。』」

四、《金剛經．無得無說分第七》：須菩提言：「如我解佛所說義，無有定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無有定法，如來可說。何以故？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不可說，非法，非非法。所以者何？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

五、《六祖壇經．般若品》：「若見一切人惡之與善，盡皆不取不捨，亦不染著，心如虛空，名之為大，故曰摩訶。」

六、《六祖壇經．定慧品》：「善知識，云何立無念為宗？只緣口說見性，迷人於境上有念，念上便起邪見，一切塵勞妄想，從此而生。自

性本無一法可得，若有所得，妄說禍福，即是塵勞邪見，故此法門立無念為宗。」

39

有人問我解何宗　報道摩訶般若力　或是或非人不識
逆行順行天莫測　吾早曾經多劫修　不是等閑相誑惑

白話簡解

有人問我，我所解說的是哪個宗派？我回答說，是西國語所稱摩訶般若的大智慧力。我所宣揚的佛法，超越是非善惡，是凡人無法認知的，在使用時，有時讓世人以為是順行，有時以為是逆行，這連天神都無法知道，卻能圓滿其事。正信佛法，我已經從歷劫以來就修持了，不是像一般人不知真理，卻以胡言亂語而去誑騙世人。

註

一、摩訶般若：即照了諸法實相，最極最勝之大智慧。

二、等閑：隨便。

三、誑惑：誑，即以種種手段迷惑他人之精神作用。惑，迷而不解之意，為煩惱之別名或總稱，即指身心惱亂之精神狀態，或總稱妨礙一切覺悟的心之作用。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行由品》：五祖曰：「昔達摩大師，初來此土，人未之信，故傳此衣以為信體，代代相承。法則以心傳心，皆令自悟自解。自古佛佛惟傳本體，師師密付本心。衣為爭端，止汝勿傳，若傳此衣，命如懸絲，汝須速去，恐人害汝。」

二、《道德經》第六十八章：「善為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與，善用人者為之下，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之力，是謂配天，古

之極。」

40

建法幢　立宗旨　明明佛敕曹溪是　第一迦葉首傳燈

二十八代西天記

白話簡解

如今所建的法幢，以及所立的宗旨，分明就是當時世尊所親自交代下來，相傳到如今，曹溪的六祖惠能大師就是。世尊所傳的第一代就是摩訶迦葉，一直在西天傳了二十八代（見註六）。

註

一、法幢：其義有二：（一）比喻佛法如幢。幢者幢幡，與旌旗同義。猛

將建幢旗以表戰勝之相；故以法幢譬喻佛菩薩之說法，能降伏眾生煩惱之魔軍。後凡於佛法立一家之見，即稱建立法幢。（二）為說法道場之標幟。宣揚大法之際，將幢幡建於道場門前，此稱為法幢、法施。禪宗又轉其意，將演法開暢，稱為建法幢。今各寺之安居結制，亦稱建法幢。

二、宗旨：指經典與論書等之主要旨趣，與宗、宗趣、宗要、宗體、玄旨、旨歸等語之意義相同。佛教一般於解釋經論時，多稱旨趣為宗旨或宗趣。禪家與教家（禪宗以外之教派）有別，禪家稱為禪門或宗門，教家則稱為教門。宗門之宗不依經教，以心傳心為佛法之本旨；對教門之教而言，此宗之本旨，即稱為宗旨。

三、佛敕：佛祖的告誡。

四、迦葉：全名大迦葉、摩訶迦葉，為佛陀十大弟子之一，付法藏第一祖。生於王舍城近郊之婆羅門家，於佛陀成道後第三年為佛弟子，八日後即證入阿羅漢境地，為佛陀弟子中最無執著者，人格清廉，深受

佛陀信賴，於佛弟子中曾受佛陀分予半座。佛陀入滅後，成為教團之統率者，於王舍城召集第一次經典結集。直至阿難為法之繼承者，始入雞足山（在摩揭陀國，即印度的王舍城）入定，以待彌勒出世，方行涅槃。禪宗以其為佛弟子中修持無執著之第一人，特尊為頭陀第一，又以拈花微笑之故事，至今傳誦不已。

五、傳燈：與傳法同義。謂法脈展轉相傳而不絕，如燈火相續而不滅。又以佛法猶如明燈，能照破世界之冥暗，故將傳法稱為傳燈。

六、二十八代：指西天二十八祖，即禪宗所傳之二十八位祖師，即摩訶迦葉、阿難尊者、商那和修、優婆毱多、提多迦、彌遮迦、婆須蜜、佛陀難提、伏馱蜜多、脇尊者、富那耶舍、馬鳴大士、迦毘摩羅、龍樹大士、迦那提婆、羅睺羅多、僧伽難提、伽耶舍多、鳩摩羅多、闍夜多、婆修盤多、摩拏羅、鶴勒那、師子尊者、婆舍斯多、不如蜜多、般若多羅、菩提達摩（兼東方初祖）。

佐證資料

一、世尊曰：「法本法無法　無法法亦法　今付無法時　法法何曾法」

二、摩訶迦葉曰：「法法本無法　無法無非法　何於一法中　有法有不法」

三、阿難尊者曰：「本來付有法　付了言無法　各各須自悟　悟了無無法」

四、商那和修曰：「非法亦非心　無心亦無法　說是心法時　是法非心法」

五、優婆毱多曰：「心自本來心　本心非有法　有法有本心　非心非本法」

六、提多迦曰：「通達本法心　無法無非法　悟了當未悟　無心亦無法」

七、彌遮迦曰：「無心無可得　說得不名法　若了心非心　始解心心法」

八、婆須蜜曰：「心同虛空界　示等虛空法　證得虛空時　無是無非法」

九、佛陀難提曰：「虛空無內外　心法亦如此　若了虛空故　是達真如

十、伏馱蜜多曰：「真理本無名　因名顯真理　說得真實法　非真亦非理」

十一、脇尊者曰：「真體自然真　因真說有理　領得真真法　無行亦無偽」

十二、富那耶舍曰：「迷悟如隱顯　明暗不相離　今付隱顯法　非一亦非止」

十三、馬鳴大士曰：「隱顯即本法　明暗光不二　今付悟了法　非取亦非二」

十四、迦毘摩羅曰：「非隱非顯法　說是真實際　悟此隱顯法　非愚亦非離」

十五、龍樹大士曰：「為明隱顯法　方說解脫理　於法心不證　無瞋亦無智」

十六、迦那提婆曰：「本對傳法人　為說解脫法　於法實無證　無終亦無喜」

十七、羅睺羅多曰：「於法實無證　不取亦不離　法非有無相　內外云何始」

十八、僧伽難提曰：「心地本無生　因地從緣生　緣種不相妨　華果亦復爾」

十九、伽耶舍多曰：「有種有心地　因緣能發萌　於緣不相礙　當生生不生」

二十、鳩摩羅多曰：「性上本無生　為對求人說　於法既無得　何懷決不決」

二一、闍夜多曰：「言下合無生　同於法界性　若能如是解　通達事理竟」

二二、婆修盤多曰：「泡幻同無礙　如何不了悟　達法在其中　非今亦非古」

二三、摩拏羅曰：「心隨萬境轉　轉處實能幽　隨流認得性　無喜亦無

憂」

二四、鶴勒那曰：「認得心性時　可說不思議　了了無可得　得時不說知」

二五、師子尊者曰：「正說知見時　知見俱是心　當心即知見　知見即於今」

二六、婆舍斯多曰：「聖人說知見　當境無是非　我今悟真性　無道亦無理」

二七、不如蜜多曰：「真性心地藏　無頭亦無尾　應緣而化物　方便方為智」

二八、般若多羅曰：「心地生諸種　因事復生理　果滿菩提圓　花開世界起」

二九、菩提達摩曰：「吾本來茲土　傳法救迷情　一花開五葉　結果自然成」

三十、慧可二祖曰：「本來緣有地　因地種花生　本來無有種　花亦不會

三一、僧璨三祖曰：「華種雖因地　從地種華生　若無人下種　華地盡無生」

三二、道信四祖曰：「華種有生性　因地華生生　大緣與性合　當生生不生」

三三、弘忍五祖曰：「有情來下種　因地果還生　無情亦無種　無性亦無生」

41

法東流　入此土　菩提達摩爲初祖　六代傳衣天下聞

後人得道何窮數

白話簡解

後來佛法由西天的第二十八代菩提達摩，向東流傳到此地，成為東土的初祖，經過六傳，衣鉢傳到了六祖惠能大師，此事天下人都知道，從此大開普度，因此後人得道者，難以數計。

註

一、菩提達摩：又稱菩提達磨、菩提達摩多羅，通稱達磨，為我國禪宗初祖，西天第二十八祖。南天竺香至國（或作婆羅門國、波斯國）國王之第三子，從般若多羅學道。梁武帝普通元年（五二〇），師泛廣州番禺，武帝遣使迎至建業，然與武帝語不相契，遂渡江至魏，止嵩山少林寺，面壁坐禪，時人不解其意，稱壁觀婆羅門。時神光於伊洛披覽群書，以曠達聞，慕師之高風，斷臂求法，師感其精誠，遂傳安心發行之真法，授彼一宗之心印，改名慧可。經九年，欲歸西方，囑慧可一宗之秘奧，授袈裟及《楞伽經》四卷，為禪宗二祖。

二、六代傳衣：指禪宗的信物袈裟，從達摩初祖，傳慧可二祖，僧璨三祖、道信四祖、弘忍五祖，到惠能六祖，共傳六代。

四、得道：又稱得度。道，指三乘各斷惑證理之智慧；得道，即三乘行戒定慧而證得道果。亦即得無漏之聖道，或菩薩之無生法忍、無上菩提佛果，故通常又與「成佛」一詞並用，而稱「成佛得道」。《大智度論》卷二十七，謂入此法位，不復墮凡夫之數，稱為得道人，一切世間事欲壞其心，然不能令其動，閉三惡趣門，入諸菩薩數中。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疑問品》：「功德須自性內見，不是布施供養之所求也，是以福德與功德別。（中略）世尊在舍衛城中，說西方引化，經文分明，去此不遠。若論相說，里數有十萬八千，即身中十惡八邪，便是說遠，說遠為其下根，說近為其上智。人有兩種，法無兩般，迷悟有殊，見有遲疾，迷人念佛求生於彼，悟人自淨其心。」

二、《道德經》第六十二章：「道者萬物之奧，善人之寶，不善人之所保。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加人。人之不善，何棄之有？故立天子，置三公，雖有拱璧，以先駟馬，不如坐進此道。古之所以貴此道者何？不曰求以得，有罪以免耶？故為天下貴。」

42

真不立　妄本空　有無俱遣不空空　二十空門元不著
一性如來體自同

白話簡解

真妄只是佛法中的對立現象，因而體悟真相者，不必刻意去立真，妄本來是空的，所以也不用在意去除。本性俱含有無又超越有無，所以將有無的對待名相去除，自然可悟真空實相。二十空（見註四）法門的名相，

本來就不可執著，其中所具的如來本體，都是相同的。

註

一、真妄：一切法有真妄二者，隨無明之染緣而生起之法為妄；隨三學之淨緣而生起之法為真。又如因緣生法總為不實，故為妄法；不生不滅之真如則為真實，故為真法。

二、有無：指存在與非存在。有，即指一切存在之物，亦指其存在之方式與型態。無，係與「有」相對稱。在佛教中，若認為一切存在之物，皆為一時之假相，稱為假有，以其隨因緣而生滅，故無固定不變之常住實體（我、自性），即無我、無自性之說；反之，若謂一切為不變之常住（實有），而永久存在，則為有見、我見。如能超越此種有見、我見，即可了知無常、無我、空等之理。然此無我、無常、空等，絕不可視為一種虛無思想，而須透徹了解其真義。

三、空空：空亦復空，即不執著內外一切法為空，非常非壞，本性自爾。

四、二十空：表諸法皆空之理之二十種空，出自《大般若經・學觀品》，即：（一）內空，內法之眼、耳、鼻、舌、身、意六根無常、無我，為空。（二）外空，外法之色、聲、香、味、觸、法六境無常、無我，故空。（三）內外空，六根、六境皆空。（四）空空，空亦復空，即不執著內外一切法為空，非常非壞，本性自爾。（五）大空，東、南、西、北、四維、上、下等十方皆空。（六）勝義空，勝義之涅槃亦為空。（七）有為空，有為之欲界、色界、無色界俱空。（八）無為空，無生、住、異、滅之無為亦要空，而不執著。（九）畢竟空，不執著諸法畢竟不可得。（十）無際空，無初、中、後際可得，亦無往來際可得，亦不執著此。（十一）散空，諸法放散棄捨，亦為空。（十二）無變異空，諸法無放散棄捨，無變異，此無變異亦空不可得。（十三）本性空，一切法本性若有為法、無為法，皆非聲聞、獨覺等所作，本性本來為空。（十四）自相空，一切法之自相，如色變礙、受領納、想行識等之自性皆空。（十五）共相空，共

相皆為不可得之空；若苦為有為法之共相，無常為有為法之共相。（十六）一切法空，五蘊、十二處、十八界、有色無色、有見無見、有對無對、有漏無漏、有為無為等一切諸法皆空，而不執著其為空。（十七）不可得空，三世一切法有不可得而不執之。（十八）無性空，無少性可得，是為無性；此無性亦不可得，故為空。（十九）自性空，諸法和合之自性無實體，故空。（二十）無性自性空，無性與自性皆空。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坐禪品》：「若言看心，心原是妄，知心如幻故，無所看也。若言看淨，人性本淨，由妄念故，蓋覆真如。但無妄想，性自清淨，起心看淨，卻生淨妄。妄無處所，看者是妄。淨無形相，卻立淨相，言是工夫。作此見者，障自本性，卻被淨縛。」

二、《道德經》第七十章：「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天下莫能知，莫能

行。言有宗，事有君。夫惟無知，是以不我知，知我者希，則我者貴，是以聖人被褐懷玉。」

43

心是根　法是塵　兩種猶如鏡上痕　痕垢盡時光始現

心法雙忘性即真

白話簡解

心是諸法產生的根本，法是心根迷妄所產生的塵垢。心與法猶如鏡上的兩道痕跡，痕跡的污垢清除之後，鏡面才能產生照見的作用，所以將心、法兩者都忘卻，自然就可以見到本性的真相。

註

一、心根：依大乘唯識宗，「心」指第八阿賴耶識，含有積集之義，乃諸法產生之根本體，故亦稱集起心，即阿賴耶識蓄積種子而能生起現行之意。

二、法塵：指為意識所緣之諸法。心中常將煩惱比喻為塵垢，因此等諸法能污染情識，故稱法塵。又修行人執著於佛法，而生起迷妄心，此佛法於其人，亦稱為法塵。《碧巖錄》第八十三則：「殊不知宗師家說話，絕意識、絕情量，絕生死，絕法塵，入正位，更不存一法。」

佐證資料

一、《金剛經．正信希有分第六》：「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以是義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二、《中庸》：「至誠之道，可以前知，國家將興，必有禎祥，國家將

亡，必有妖孽。見乎蓍龜，動乎四體，禍福將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故至誠如神。」

三、《六祖壇經．定慧品》：「人之本性，於世間善惡好醜，乃至冤之與親，言語觸刺欺爭之時，並將為空，不思酬害。念念之中，不思前境，若前念今念後念，念念相續不斷，名為繫縛；於諸法上，念念不住，即無縛也。」

44

嗟末法　惡時世　眾生福薄難調制　去聖遠兮邪見深

魔強法弱多怨害　聞說如來頓教門　恨不滅除令瓦碎

白話簡解

感嘆末法時期，時世變為混亂，眾生造業太多，以致福慧淺薄，導致

難以調制，離去聖世遙遠，邪見越來越深，魔法增強，佛法轉弱，世間增添許多的怨恨和禍害。這些魔王魔眷聽到如來的頓悟法門將興於世，恨不得即時將其滅除，使其瓦解。

註

一、末法：正法絕滅之意，指佛法衰頽之時代，與末世、末代同義。教法住世有正法、像法、末法三期變遷。《大乘法苑義林章》卷六，以教（教法）、行（修行）、證（證果）之具足或不具足，配合正、像、末三時之說。謂如來滅度後，教法住世，依教法修行，即能證果，稱為正法。雖有教法及修行者，多不能證果，稱為像法（像，相似之意）。教法垂世，人雖有秉教，而不能修行正果，稱為末法。

二、邪見：指不正之執見，主要指撥無四諦因果之道理者。以為世間無可招結果之原因，亦無由原因而生之結果，而謂惡不足畏，善不足喜之謬見，即是邪見。

三、魔：又稱惡魔，指奪取吾人生命，而妨礙善事之惡鬼神。魔，舊譯為磨，至梁武帝時改為魔。由內觀而言，煩惱、疑惑、迷戀等一切能擾亂眾生者，均稱為魔；由自己身心所生之障礙稱為內魔，來自外界之障礙稱為外魔。

四、頓教：以說法之內容而分，長時間修行而後到達悟境之教法，稱為頓教；迅即證得佛果、成就菩提之教法，稱為頓教。或循序漸進到證果之教法，稱為漸教；一躍頓至佛果之教法，稱為頓教。以說法之形式而言，對根器未熟之眾生，由淺入深，初說小乘，漸次說大乘之法，稱為漸教；對頓悟之機，自始直說深法之教，稱為頓教。

佐證資料

一、《中庸》：子曰：「道不遠人，人之為道而遠人，不可以為道。」

二、《大學》：「其本亂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三、《六祖壇經・付囑品》：「自性若悟，眾生是佛；自性若迷，佛是眾生，自性平等，眾生是佛；自性邪險，佛是眾生。汝等心若險曲，即佛在眾生中；一念平直，即是眾生成佛。」

45

作在心　殃在身　不須怨訴更尤人　欲得不招無間業
莫謗如來正法輪

白話簡解

心念起作用，禍殃卻由身來受，這因果定律是必然的，如今受惡報時，就不必埋怨苦訴，更去怨尤他人。如果不想招惹沉淪無間業的惡報，就不要毀謗如來正法度世的運作。

註

一、無間業：指犯五逆罪（即殺父、殺母、殺阿羅漢、佛身出血、破和合僧）所作之業，導致受無間地獄苦果。

二、法輪：為對於佛法之喻稱，以輪比喻佛法，其義有三：（一）摧破之義，因佛法能摧破眾生之罪惡，猶如轉輪聖王之輪寶，能輾摧山岳巖石，故喻之為法輪。（二）輾轉之義，因佛之說法不停滯於一人一處，猶如車輪輾轉不停，故稱法輪。（三）圓滿之義，因佛所說之教法圓滿無缺，故以輪之圓滿喻之，而稱法輪。《大智度論》卷二十五：「佛轉法輪，一切世間天及人中，無礙無遮。（中略）遇佛法輪，一切煩惱毒皆滅。（中略）一切邪見、疑悔、災害皆悉消滅。」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六十四章：「其安易持，其未兆易謀，其脆易判，其微

易散，為之於未有，治之於未亂。」

二、《中庸》：「君子之道，辟如行遠必自邇，辟如登高自自卑。」

三、《六祖壇經．付囑品》「自性真佛偈」：「真如自性是真佛　邪見三毒是魔王　邪迷之時魔在舍　正見之時佛在堂　性中邪見三毒生　即是魔王來住舍　正見自除三毒心　魔變成佛真無假。」

46

栴檀林　無雜樹　鬱密森沉師子住　境靜林間獨自遊
走獸飛禽皆遠去

白話簡解

心性清淨的修道人，猶如住在遠離塵囂的深山古廟裡，沒有受到任何

雜念的干擾，只因在這深山叢林中，有一頭如獅子般的佛性住在其中，其勇猛的定力，能獨自悠閒地遊走其間，所有足以干擾的飛禽走獸（比喻煩惱），都被嚇得已經遠去。

註

一、栴檀林：又稱叢林、禪林，通常指禪宗寺院。又以芳香之栴檀樹林比喻佛門龍象所住之清淨叢林，所以稱栴檀林。是僧徒聚於其間研學或議論之學林。《法海經》：「此如來之座，賢聖之會，度世者之聚，清淨道德者之所集處；此座猶如栴檀之林。」《大智度論》卷三：「如栴檀譬喻經中言，有栴檀林，伊蘭圍之；有伊蘭林，栴檀圍之。有栴檀，栴檀以為叢林；有伊蘭，伊蘭自相圍繞。佛，諸阿羅漢，亦復如是。佛住善法解脫中，諸阿羅漢亦住善法解脫中，住法相應，眷屬莊嚴。」

二、師子：又作獅子，為百獸之王，故經論中每以獅子比喻佛之無畏與偉

大。又如佛之座席稱師子座，佛之說法稱師子吼。

佐證資料

一、《心經》：「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

二、《清靜經》：「慾既不生，即是真靜。真常應物，真常得性，常應常靜，常清靜矣。如此清靜，漸入真道；既入真道，名為得道。雖名得道，實無所得。」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世人心邪，愚迷造罪，口善心惡，貪瞋嫉妒，諂佞我慢，侵人害物，自開眾生知見。若能正心，常生智慧，觀照自心，止惡行善，是自開佛之知見。」

47

師子兒　眾隨後　三歲便能大嘯吼　若是野干逐法王

百年妖怪虛開口

白話簡解

只要跟著如獅子般勇猛的祖師學習，這些人經過三年時間的不斷努力，必然可以淨化本性，參與宣揚佛法的行列。如果沒有將正信佛法宣揚開來，必然導致邪法驅逐正法的現象，有如野干逐走法王一樣，使得百年道行迫害正道的大妖怪，得以花言巧語來行其邪道，哄騙世人。

註

一、野干：狐之一種，與「獅子吼」對稱，即比喻修行未臻成熟而妄說真理。

二、法王：佛之尊稱。王有最勝、自在之義，佛為法門之主，能自在教化眾生，故稱法王。《無量壽經》卷下：「佛為法王，尊超眾聖，普為一切天人之師。」

佐證資料

一、《論語．為政篇》：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

二、《論語．學而篇》：子曰：「巧言令色，鮮矣仁。」

三、《中庸》：子曰：「索隱行怪，後世有述焉，吾弗為之矣。」

四、《六祖壇經．付囑品》：「道貫一切經法，出入即離兩邊，自性動用，共人言語，外於相離相，內於空離空。若全著相，即長邪見；若全執空，即長無明。」

48

圓頓教　沒人情　有疑不決直須爭　不是山僧逞人我
修行恐落斷常坑

白話簡解

圓滿頓悟的教化，是依真理而行，不被人情所左右。參究佛法，有疑問就應該要深究探討，如此的討論，有時被認為是爭論，這不是我山僧的本意，刻意去分別你我而起爭議。乃是恐怕修行人，一不小心就掉入斷常見的坑洞，難以自拔，所以才有言語上的辨正。

註

一、圓頓教：即指《華嚴經》圓頓之教，乃天台宗所立之教義。圓頓，是指圓滿無缺，以圓滿具足之心，立地可達悟界，即可頓速成佛。

二、人我：一切凡夫不悟人身乃五蘊假和合，強立主宰，計我計人，即執人有常一我體之惡見，稱為人我見。

三、斷常見：即斷見與常見，稱為二見。斷見，即偏執世間及我，終歸斷滅之邪見。蓋諸法之因果各別，亦復相續，非常亦非斷，執斷見者則唯執於一邊，謂無因果相續之理，世間及我僅限於生之一期，死後即歸於斷滅。常見，又稱常邪見，主張世界為常住不變，人類之自我不滅，人類死後自我亦不消滅，且能再生而再以現狀相續，即說我為常住，執著此見解，稱為常見。《大慧書》：「常見者，不悟一切法空，執著世間諸有為法，以為究竟。」

佐證資料

一、建州開善謙禪師曰：「時光易過，當緊緊作功夫，別無功夫，放下便是，只將心識上所有一時放下，此是真正捷徑功夫，若別有功夫，儘癡狂外邊去。」

二、達摩語慧可曰：「汝但外歇諸緣，休息萬事，內心無喘，心如牆壁，可以入道。」

三、《六祖壇經・宣詔品》：「實性者，處凡愚而不減，在賢聖而不增，住煩惱而不亂，居禪定而不寂。不斷不常，不來不去，不在中間及其內外，不生不滅，性相如如，常住不遷，名之曰道。」

49

非不非　是不是　差之毫釐失千里　是則龍女頓成佛

非則善星生陷墜

白話簡解

是是非非經常因時境的不同，會有所變化，很難有所定論，但只要時機運作錯誤，可能會產生起初失之毫釐，將來會差以千里的後果。如果做

得對，龍女（見註一）頓時之間，也可以變成佛；如果做得不對，就是善星比丘（見註二）也會墮入地獄中。

註

一、龍女成佛：指八歲之龍女，由於受持《法華經》之功德，而即身成佛。據《法華經．提婆達多品》載，龍女即娑竭羅龍王之女，年甫八歲，智慧猛利，諸佛所說甚深秘藏，悉能受持，乃於剎那之頃，發菩提心，得不退轉，復以一寶珠獻佛，以此功德願力，忽轉女成男，具足菩薩行。剎那頃住於南方無垢世界，坐寶蓮華中，成等正覺，具足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廣為人天說法。娑婆世界之菩薩、聲聞、天龍八部、人、非人等，皆遙見而歡喜敬禮。

二、善星：又稱善宿，係釋尊為太子時所生之子，出家後，斷欲界之煩惱，發得第四禪定。後因親近惡友，退失所得之解脫，認為無涅槃之法，起否定因果之邪見，且對佛陀起惡心，以生身墮於無間地獄，故

稱為闡提比丘。《法華玄贊》卷一末：「又經云：『佛有三子，一、善星，二、優婆摩耶，三、羅睺。』故涅槃云：『善星比丘，菩薩在家之子。』」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機緣品》：「不見一法存無見　大似浮雲遮日面　不知一法守空知　還如太虛生閃電　此之知見瞥然興　錯認何曾解方便　汝當一念自知非　自己靈光常顯現。」

二、《道德經》第十章：「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專氣致柔，能嬰兒乎？滌除玄覽，能無疵乎？愛民治國，能無為乎？天門開闔，能為雌乎？明白四達，能無知乎？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50

吾早年來積學問　亦曾討疏尋經論　分別名相不知休
入海算沙徒自困

白話簡解

我在早年時代，也曾經在學問上下過工夫，也曾經研究過經論及其註解，卻都在名相上作業，而不知停止。這在廣泛的佛法中學習，有如進入海中，計算沙子的數量，那只是徒勞無功，自我困惑而已。

註

一、疏：經論注釋書之通稱。又作義疏，蓋佛經義理幽深，若不疏決開通，則不易啟信，故須依文義解之，分別旨趣，決擇勝劣，使無塵滯。

二、經論：經，為佛陀所說之教法；論，為印度學者祖述經所說者。

三、名相：名，指名物之名稱，能詮顯事物之本體；相，指事物之相狀，以名能詮顯事物之相狀，故稱名相。蓋一切事物皆有名有相，耳可聞者是為名，眼可見者是為相。然此名與相皆是虛假，而非契於法之實性者，乃係一種方便教化之假立施設，而凡夫常分別此虛假之名相，生起種種妄想執著。

佐證資料

一、《金剛經・法身非相分第二十六》：「若以色見我　以音聲求我　是人行邪道　不能見如來。」

二、《道德經》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返。」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諸三乘人不能測佛智者，患在度量也。饒

伊盡思共推，轉加懸遠。佛本為凡夫說，不為佛說，此理若不肯信者，從他退席。殊不知坐卻白牛車，更於門外覓三車。況經文明向汝道：『唯一佛乘，無有餘乘。若二若三，乃至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詞，是法皆為一佛乘故。』」

51

卻被如來苦訶責　數他珍寶有何益　從來蹭蹬覺虛行
多年枉作風塵客

白話簡解

這種學佛的方法，如來佛經常在經典中提起，苦苦勸說，然而世人卻把時間精力，都放在數他人的珍寶，這對自己有何益處呢？後來越作越困難，才恍然覺知，已入空虛的行徑，多年以來都在浪費時間，枉然成為在

風塵中打滾的凡人。

註

一、蹭蹬：失勢的樣子。險阻難行、困頓失意的樣子。

二、風塵客：在世俗打滾的人。

佐證資料

一、《論語・雍也篇》冉求曰：「非不說子之道，力不足也。」子曰：「力不足者，中道而廢，今汝畫。」

二、《論語・公冶長篇》：宰予晝寢，子曰：「朽木不可雕也，糞土之牆，不可杇也，於予與何誅？」子曰：「始吾於人也，聽其言而信其行；今吾於人也，聽其言而觀其行，於予與改是。」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心迷法華轉　心悟轉法華　誦經久不明　與義作讎家　無念念即正　有念念成邪　有無俱不計　長御白牛車。」

52

種性邪　錯知解　不達如來圓頓制　二乘精進沒道心

外道聰明無智慧

白話簡解

世人將如來種性偏邪了，是因為錯誤的知解所造成，乃因不能了達如來佛法圓融頓悟的方法。雖然聲聞、緣覺二乘的修行人，很努力精進，卻沒有針對道心著力，外道之士雖然聰明，卻沒有運用智慧，所以雖然能夠得到暫時的利益，卻不能得到永恆的法益。

註

一、種性：又作種姓，即佛及聲聞、緣覺、菩薩等三乘人，各具有可能證得菩提之本性。此有先天具足不變者，與後天修行而得者二種，前者

稱為本性住種性，略稱性種性；後者稱為習所成種性，略稱習種性。

二、二乘：指聲聞及緣覺二乘。

三、道心：即道念，立志修行佛道之心，稱為道心，與菩提心同義。

四、聰明：指世智辯聰。

五、智慧：是般若的意譯，即修習八正道、諸波羅蜜等，而顯現之真實現象。

佐證資料

一、《論語．子張篇》：子夏曰：「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不為也。」

二、《六祖壇經．行由品》：五祖曰：「世人生死事大，汝等終日只求福田，不求出離生死苦海，自性若迷，福何可救？」

三、《大學》：「人之所親愛而辟焉，之其所賤惡而辟焉，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之其所敖惰而辟焉。故好而知其惡，惡而

知其美者，天下鮮矣。」

四、《論語．顏淵篇》：子張問明，子曰：「浸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明也已矣；浸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遠也已矣。」

53

亦愚癡　亦小騃　空拳指上生實解　執指為月枉施功
根境法中虛捏怪

白話簡解

這些人實是愚癡，有如小孩的無知，想從手指所捏空拳上，作出真實的解答，猶如以手指月，卻錯認手指是月亮，這真是白費功夫，此乃抱持不正當的邪見所造成的後果。

註

一、愚癡：即無智無明，闇愚迷惑，對事物不能下一適當判斷。

二、小騃：小孩子無知的樣子。

三、實解：真實的解答。

四、根境：又稱根塵。色之所依而能取境者，稱為根，乃認識對象之器官；根之所取者，稱為塵（亦稱境），乃所認識之對象。六根為眼、耳、鼻、舌、身、意；六塵為色、聲、香、味、觸、法。

五、虛捏怪：就是抓住怪異的東西，也就是執持不正當的邪見。

佐證資料

一、《大學》：「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

二、《六祖壇經・般若品》：「若見一切法，心不染著，是為無念。用即徧一切處，亦不著一切處，但淨本心，使六識出六門，於六塵中無染

無雜，來去自由，通用無滯，即是般若三昧自在解脫。」

三、《論語．陽貨篇》：子曰：「性相近也，習相遠也。」

54

不見一法即如來　方得名爲觀自在

了即業障本來空　未了應須還夙債

白話簡解

心中無有一法的成見，自然能見到如來佛性，才能真正稱為觀自在。了解這個道理，即時覺悟業障本來是空的；還沒了解時，就必須要還清宿世的業債。

註

一、見：觀視、推度的意思，指由眼所見或推想，而對某事產生一定之見解。意謂見解、思想、主義、主張，有正見、邪見等。

二、自在：即自由自在，隨心所欲，做任何事均無障礙。此為諸佛及上位菩薩所具之功德，故佛亦稱為自在人。據《華嚴經疏》卷所載：（一）觀境自在，謂菩薩以正智慧照了真如之境，及能通達一切諸法之圓融自在。（二）作用自在，謂菩薩既以正智慧照了真如之境，即能由體起用，自在現身說法，化導眾生。

三、業障：謂眾生於身、口、意所造作之惡業，能蔽障正道，故謂業障。

四、夙債：亦稱宿債，乃宿世所負之債，即在過去世所造惡業，負有往後當須還債之果報。《景德傳燈錄》卷三〈慧可章〉之注：「了即業障本來空，未了應須償宿債。」

佐證資料

一、《楞嚴經》：「佛告阿難：一切眾生，從無始劫以來，種種顛倒，業

種自然，如惡叉聚，諸修行人不能得成無上菩提，乃至別成聲聞緣覺，及成外道諸天魔王及魔眷屬，皆由不知二種根本，錯亂修習，猶如煮沙，欲成佳饌，縱經塵劫，終不能得。云何二種？阿難，一者，無始生死根本，則汝今者與諸眾生，用攀緣心為自性者。二者，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則汝今者，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由諸眾生，遺此本明，雖終日行，而不自覺，枉入諸趣。」

二、《道德經》第九章：「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

三、《道德經》第三十八章：「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

四、《心經》：「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

55

飢逢王膳不能餐　病遇醫王爭得瘥　在欲行禪知見力
火中生蓮終不壞　勇施犯重悟無生　早時成佛於今在

白話簡解

沒有聽過佛法的人，突然聽到此頓法，猶如在飢餓時，如遇到豐盛的帝王膳食，是無法吃得下的；又如病重的人，遇到大醫生卻不吃藥，病怎麼能好呢？在欲望當前，還能保有禪定之力的人，才能顯現出其開佛知見的功力。在火中還能長出蓮花，有如在險境中還能保持禪定者，才是真正具有修行的功夫。當時勇施比丘（見註三）犯重罪，因此體悟無生法忍，當下成佛，名寶月如來佛，如今仍然還在人間流傳。

註

一、瘥：病癒。

二、火中生蓮：比喻在險境中還能保持禪定。

三、勇施犯重悟無生：據《佛說淨業障經》載，在過去久遠劫前，無垢光如來佛有一個弟子，名叫勇施比丘，長得英俊瀟灑，氣宇非凡。某個長者的女兒愛戀他，因而相思成病，她母親設法引誘勇施比丘到家，和女兒生活在一起，但女兒已是有夫之婦，勇施拿毒藥給他的女兒毒死丈夫，之後勇施覺得很後悔，內心受到無比的煎熬。此時突然有一位名叫鼻揉多羅菩薩出現，給他一首偈：「諸法同鏡像，亦如水中月，凡夫愚惑心，分別癡恚愛。」勇施受了啟示之後，深自反省，終於體悟「無生法忍」而成佛，名叫「寶月如來佛」。

四、無生：謂諸法之實相無生無滅。所有存在之諸法無實體，是空，故無生滅變化可言。然凡夫迷此無生之理，起生滅之煩惱，故流轉生死。若能觀諸法無生無滅之理而諦認之，安住且不動心，即可破除生滅之煩

惱。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三章：「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不見可欲，使心不亂。」

二、《六祖壇經・懺悔品》：「世人性本清淨，萬法從自性生。思量一切惡事，即生惡行；思量一切善事，即生善行。如是諸法在自性中，如天常清，日月常明，為浮雲蓋覆，上明下暗，忽遇風吹雲散，上下俱明，萬象皆現。世人性常浮游，如彼天雲。」

三、《六祖壇經・般若品》：「持誦金剛般若經，即得見性，當知此經功德無量無邊。經中分明讚歎，莫能具說。此法門是最上乘，為大智人說，為上根人說，小根小智人聞，心生不信。」

56

獅子吼　無畏說　深嗟懵懂頑皮靼　只知犯重障菩提
不見如來開秘訣

白話簡解

能具有獅子吼勇猛精進的無畏精神，就不怕任何的困難阻礙，然而這種至高無上的佛法，卻無法叫醒懵懂不明理的頑固眾生，使得佛陀深深感嘆。世人只知道犯重罪會障礙菩提性的開啟，卻不去探求如來開佛知見的究竟法門，體悟佛性本來無原罪的真理。

註

一、懵懂：心裡不明白、糊塗。

二、頑皮靼：乾燥的皮革，比喻頑固不化的情境。

佐證資料

一、《論語．里仁篇》：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子出，門人問曰：「何謂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二、《法華經．方便品》：「佛所成就第一希有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中略）諸佛世尊，欲令眾生，開佛知見，使得清淨故，出現於世；欲示眾生，佛之知見，出現於世；欲令眾生，悟佛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入佛知見道故，出現於世。舍利弗！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三、《六祖壇經．機緣品》：「汝之本性，猶如虛空，了無一物可見，是名正見，無一物可知，是名真知。無有青黃長短，但見本源清淨、覺體圓明，即名見性成佛，亦名如來知見。」

57

有二比丘犯淫殺　波離螢光增罪結　維摩大士頓除疑
猶如赫日銷霜雪

白話簡解

在佛陀住世的時候，有二位比丘犯下淫殺的重罪（見註一），優波離勸其懺悔，使二人深感罪惡重大，心情更加沉重，結果被維摩大士說了一頓後，優波離自覺如螢光遇到烈日，無言以對。維摩大士的一席話，讓這二位比丘頓時除疑而開悟，猶如霜雪受到赫日照射，頓時霜消雪化。

註

一、二比丘犯淫殺：出自《維摩經．弟子品》，有一次維摩大士生病了，釋尊要優波離前往探病，優波離回答說：「我不願意去。我先說一個

故事，曾經有兩個比丘，其中一個非禮了婦女，另外一個不但非禮婦女，還把她追到荒野外，摔死在廢井中，事後兩人覺得很後悔，我勸他們要懺悔。此時，維摩大士剛好來了，我把事實經過告訴他，維摩大士聽完後說：『優波離啊，這兩個比丘因犯了重罪而苦惱，但罪障不在裡面，不在外面，也不在中間。這個犯了強姦罪的比丘，如果沒有看到那婦女的話，就不會犯罪了，因此我們可以說，那個比丘心中並沒有罪的存在。然而這個比丘終究犯了強姦罪，難道那個罪是在婦人的身上嗎？罪也不在婦人身上，也不在比丘身上，那麼罪就發生在比丘遇到婦人之時，發生在兩個人中間嗎？罪也不在中間。罪真是一種惡性重大的事情，但是罪不是實在的東西。在這個世界沒有實在的事情。你譴責這兩個比丘犯了罪，你就是犯了把罪當成實在的錯誤。這樣做唯有使這兩個比丘的罪更重，使他們更自責，根本不能救他們。』此時我無言以對，可是那兩個比丘因此而悟得空理，得到解脫，所以我沒有臉去見他。」

二、優波離：佛陀十大弟子之一，印度迦毘羅衛國人，出身首陀羅種，為宮廷之理髮師。佛陀成道第六年，王子跋提、阿那律、阿難等七人出家時，優波離亦隨同出家。實為佛陀廣開門戶，四姓平等攝化之第一步。優波離精於戒律，修持嚴謹，譽為「持戒第一」；後於第一次經典結集時，誦出律部。

三、罪結：罪，即違反道理，觸犯禁條而招受苦報之惡行為。結，繫縛之義，蓋煩惱繫縛眾生於迷境，令不出離生死之苦，故有此異稱。

四、維摩大士：為佛陀之在家弟子，乃中印度毘舍離城之長者。雖在俗塵，然精通大乘佛教教義，其修為高遠，雖出家弟子猶不能及者。據《維摩經》載，彼嘗稱病，但云其病是「以眾生病，是故我病」，待佛陀令文殊菩薩等前往探病，彼即以種種問答，揭示空、無相等大乘深義。

佐證資料

一、《六祖壇經．懺悔品》：「自性起一念惡，滅萬劫善因；自性起一念善，得恆沙惡盡。直至無上菩提。念念自見，不失本念，名為報身。」

二、《六祖壇經．懺悔品》：「若不思萬法，性本如空，一念思量，名為變化：思量惡事，化為地獄；思量善事，化為天堂；毒害，化為龍蛇；慈悲，化為菩薩；智慧，化為上界；愚癡，化為下方。自性變化甚多，迷人不能省覺，念念起惡，常行惡道，迴一念善，智慧即生，此名自性化身佛。」

58

不思議　解脫力　妙用恆沙也無極　四事供養敢辭勞

萬兩黃金亦銷得　粉骨碎身未足酬　一句了然超百億

白話簡解

能夠運用自性般若智不可思議的解脫力，其妙用無窮，最終是要了達無極的究竟地。然而這些都是佛法給我們的恩賜，平時如以飲食、衣服、臥具、醫藥來供養佛祖，也不足以表達對佛祖的敬意。縱使是布施萬兩黃金，也是值得的；即使是為佛法犧牲而粉身碎骨，也仍然報答不了佛祖的恩賜，唯獨明心見性，真理能了然於心，超脫百萬億劫的束縛，才是達到真正供養的真實義。

註

一、不思議：又稱不可思議、難思議，指不可思慮言說之境界，主要係用以形容諸佛菩薩覺悟之境地，與智慧、神通力之奧妙。

二、解脫：意即解放，指由煩惱束縛中解放，而超脫迷苦之境地。

三、無極：為無盡之意，因涅槃之妙理周遍法界，無處不至，故稱無極。

四、四事供養：謂供給資養佛、僧等日常生活所需之四事。四事，指衣

服、飲食、臥具、醫藥，或指衣服、飲食、湯藥、房舍等。

五、辭勞：因怕辛苦而推卻。

六、粉骨碎身：為法而碎其身、粉其骨之謂。佛經中有載粉身碎骨者，如常啼菩薩於香城學般若時，敲骨出髓，賣與長者，以所得金，買種種香花供養於佛。又如釋迦文佛在因地修行時，為向帝釋天所化之羅剎求半偈而捨身。（前半偈為「諸行無常，是生滅法」，後半偈為「生滅滅已，寂滅為樂」。）

佐證資料

一、《金剛經・妙行無住分第四》：「若菩薩不住相布施，其福德不可思量。」

二、《金剛經・應化非真分第三十二》：「若有人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持用布施。若有善男子善女人，發菩提心者，持於此經，乃至四句偈等，受持讀誦，為人演說，其福勝彼。」

三、《六祖壇經・懺悔品》：「自心無所攀緣，不思善、不思惡，自在無礙，名解脫香。」

59

法中王　最高勝　恆沙如來同共證　我今解此如意珠

信受之者皆相應

白話簡解

能夠從萬法中找到性王，那是最高勝的境地，有如恆河沙數的眾多如來佛，也都是共同證悟此種境界。如今我已經了解如意珠的真相，凡是能信受奉行的人，都能與此境界相互印證。

註

一、信受：信，即對一對象，能令其心與心之作用，產生清淨之精神作用。故唯信能入，為進入佛道之初步。受，領納之義，亦即領納違、順、俱非等之觸，及外界之對象，以此而感受苦、樂等感覺之精神作用。故「受」為外界影響於生理、情緒、思想等，所產生之痛癢、苦樂、憂喜、好惡等感受，由此有利（順）、不利（違）、無利害關係（俱非）等境界，產生相應之苦、樂等主觀感受，而引起遠離違境、追求順境等一連串愛欲活動。

二、相應：相等和合之意，即指法與法相互間，有和合不離之關係，特別指心與心所間之關係而言。《俱舍論》卷六謂，所依、所緣、行相、時及事等五義平等，稱為相應。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十六章：「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

夫物芸芸，各歸其根，歸根曰靜，靜曰復命，復命曰常，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

二、《大學》：「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

三、《中庸》：「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

四、《六祖壇經・付囑品》：「自性能含萬法，名含藏識。若起思量，即是轉識。生六識，出六門，見六塵，如是一十八界，皆從自性起用。自性若邪，起十八邪；自性若正，起十八正。若惡用，即眾生用；善用，即佛用。」

60

了了見　無一物　亦無人　亦無佛　大千沙界海中漚
一切聖賢如電拂　假使鐵輪頂上旋　定慧圓明終不失

白話簡解

當了解真理實相時，本性中本無一物可得，眾生皆具有佛性，因而沒有眾生與佛的分別。而且三千大千世界恆河沙數世界，只不過是像大海中的水泡而已，隨時會破滅。所有的聖賢，只不過是名相，猶如閃電一拂就消失了。能夠有此究竟的見解，那麼所有外相的變化，只不過是小事一件，就不足以影響心性，縱使如鐵輪在頭頂上旋轉，也不會受其影響，本性的定慧圓明特性，終究不會喪失。

註

一、了了見：眼根清淨不壞，直接見其物者，稱為了了見，菩薩見菩提涅槃時為了了見。

二、無一物：菩提境中無有生死、涅槃之別，亦無迷悟、凡聖之別，更無取捨、執著之一切事物，故稱之為無一物。

三、沙界：意謂恆河沙之世界，即指無量無數之佛世界。

四、海漚：海中水泡，比喻人事的起滅無常。

五、電拂：如閃電一樣輕輕掠過。

六、圓明：圓通明徹。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十八章：「大道廢，有仁義；智慧出，有大偽；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

二、《六祖壇經．定慧品》：六祖云：「我此法門，以定慧為本。大眾勿

迷，言定慧別，定慧一體，本不是二。定是慧體，慧是定用。即慧之時，定在慧；即定之時，慧在定。若識此義，即是定慧等學。諸學道人，莫言先定發慧、先慧發定各別，作此見者，法有二相。口說善語，心中不善，空有定慧，定慧不等。若心口俱善，內外一如，定慧即等。自悟修行，不在於諍。若諍先後，即同迷人，不斷勝負，卻增我法，不離四相。」

三、《六祖壇經．懺悔品》：「譬如一燈能除千年暗，一智能滅萬年愚。莫思向前，已過不可得，常思於後，念念圓明，自見本性。善惡雖殊，本性無二，無二之性，名為實性。」

四、《六祖壇經．行由品》：「見性之人，言下須見。若如此者，輪刀上陣，亦得見之。」

61

日可冷　月可熱　眾魔不能壞真說　象駕崢嶸漫進途
誰見螳螂能拒轍

白話簡解

縱使是炎熱的太陽冷卻了，陰涼的月亮變熱了，遇到如此天地的大變動，佛所宣說的真理，也是如如不動，惡魔也是無法破壞的。只要正信佛法廣泛地推行於世間，任何的邪法是無法抵擋的，有誰能看見如螳螂的外魔邪道，能擋住正法的巨大法輪呢？

註

一、真說：真實之說法，又指如來親口宣說之教法。
二、崢嶸：卓越、不平凡。

三、螳螂拒轍：即是螳臂擋車，比喻不自量力，招致失敗。

佐證資料

一、《道德經》第十七章：「太上，下知有之，其次親之、譽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故信不足，焉有不信。猶兮其貴言，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

二、《道德經》第二十四章：「跂者不立，跨者不行，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於道也，曰餘食贅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

三、《莊子．人間世》：「汝不知夫螳螂乎，怒其臂以擋車轍，不知其不勝任也。」

四、《六祖壇經．機緣品》：「常應諸根用　而不起用想　分別一切法　不起分別想　劫火燒海底　風鼓山相擊　真常寂滅樂　涅槃相如是。」

62

大象不遊於兔徑　大悟不拘於小節　莫將管見謗蒼蒼
未了吾今爲君訣

白話簡解

大象是不會行走於小兔的小道，猶如開悟的諸佛菩薩，是不會行於小乘的道上。大覺大悟的佛菩薩，是不會像凡夫一般，拘泥於世俗的小節。還沒有開悟見性的人，不要以自己的偏邪見識，來毀謗浩瀚無邊的佛法。這種人就是不明了佛法的真諦，我如今為諸位大德所宣說的歌訣，正是可以開啟眾人的迷惑。

註

一、兔徑：比喻小路。

二、管見：見識狹小。

三、蒼蒼：泛指浩瀚無邊的佛理。

四、訣：指證道歌之歌訣，是破除迷惑魔障而進入正道的要訣。

佐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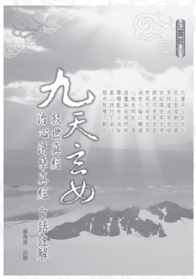
一、《道德經》第二章：「萬物作焉而不辭，生而不有，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惟弗居，是以不去。」

二、《道德經》第十四章：「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為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繩繩兮不可名，復歸於無物，是謂無狀之狀，無象之象，是謂恍惚。迎之不見其首，隨之不見其後。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謂道紀。」

三、《論語．子張篇》：子夏曰：「大德不踰閑，小德出入可也。」

四、《六祖壇經．般若品》：「一切般若智，皆從自性而生，不從外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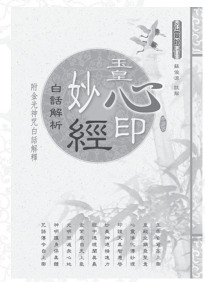
歡喜結緣・請廣爲流傳・歡迎參加護持印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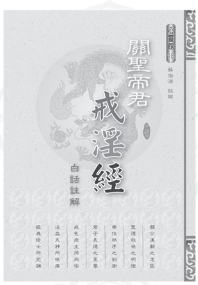
心靈館 15　25K
九天玄女救世真經治心消孽真經白話註解



心靈館 16　25K
天上聖母經白話解釋



心靈館 17　25K
玉皇心印妙經白話解析



心靈館 18　25K
關聖帝君戒淫經白話註解



心靈館 19　25K
人之道



心靈館 20　25K
還鄉直指



心靈館 21　25K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白話註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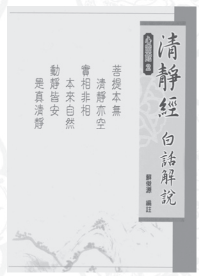
索取方法：
①直接到流通處請書
②外地可附回郵信 寄到流通處請書
（印刷品掛號：單本20元、2本40元、3本60元、4本80元、更多請來電洽詢運費。）
聯絡專線：
（02）2680-9658～59　林雲河
（02）2226-1515　　張小姐

心靈館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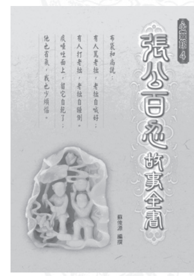
智慧的書籍可以淨化心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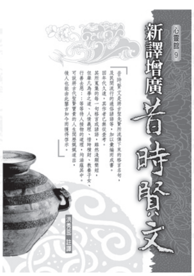
心靈館 1　25K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解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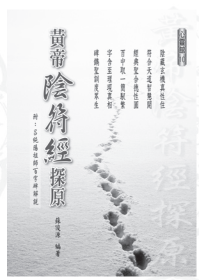
心靈館 2　25K
清靜經 白話解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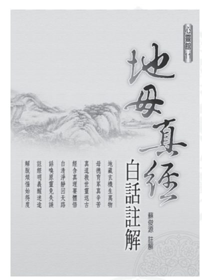
心靈館 4　25K
張公百忍故事全書



心靈館 9　25K
新譯增廣昔時賢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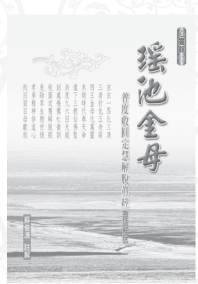
心靈館 10　25K
黃帝陰符經探原
附：呂純陽祖師百字碑解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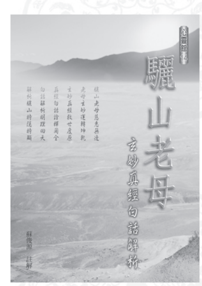
心靈館 11　25K
地母真經白話註解



心靈館 12　25K
皇中家書白話淺註



心靈館 13　25K
瑤池金母普度收圓定慧解脫真經白話解說



心靈館 14　25K
驪山老母玄妙真經白話解析

國 家 圖 書 館 出 版 品 預 行 編 目 資 料

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白話註解／蘇俊源註解.
-- 初版. -- 臺北縣中和市：多識界圖書文化
，2009. 05
面；　　公分. --（心靈館系列：21）
ISBN 978-986-6574-05-4（平裝）
1. 禪宗　2.佛教說法

226.65　　98007683

系列名／心靈館系列 21
書　名／永嘉真覺禪師證道歌白話註解

多識界圖書文化有限公司
www.multiviews.com.tw

註　　解	蘇俊源
封面設計	簡文章
排版設計	福美設計工作室

出 版 者	多識界圖書文化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蘇俊源
地　　址	235 台北縣中和市建一路7號7樓
電　　話	886-2-2226-1515
傳　　真	886-2-2226-1010
網　　址	www.multiviews.com.tw
電子信箱	multiviews@mail.giga.net.tw
劃撥帳號	19431985
戶　　名	多識界圖書文化有限公司
初版日期	2009年5月2000本

◎非賣品◎歡迎索取・廣為流通（ 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流通處　①台北市新生北路一段11之1號9樓
三清歷史文化院　台北分院
②台北縣樹林市樂山里中和街90之1號
紫霞聖地羨君堂　林雲河
電話：02-2680-9658～59
③多識界圖書文化有限公司

尊重版權・歡迎印贈